股票代碼：1452
可至以下網址查詢本年報資料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hongyilon.com.tw

HONGYI LON

宏 益 龍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YI FIBER IND. CO., LTD

一〇七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五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羅　昭　甲	施淑賢	張筱玉
職　　稱	總　經　理	財務部主管	資深經理
電　　話	(02)2552-1191		
電子郵件信箱	hongyi@hongyilon.com.tw		

二、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公　司	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 66 號 6 樓	(02)2552-1191
工　廠	新北市鶯歌區鶯桃路 609 號	(02)2670-3525

三、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址：http://agency.capital.com.tw
電話：(02)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玉芳、陳怡琳
事務所名稱：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網　　址：http://www.bdo.com.tw
電　　話：(02)2564-3000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hongyilon.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7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8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6
六、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 56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之資料 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66
五、勞資關係 66
六、重要契約 68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6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6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7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20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201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202
三、現金流量分析表 20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03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04
七、其他重要事項 207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9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關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0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2018 年是動盪的一年，美國貿易保護政策掀起全球貿易衝突，東北亞、歐洲及中東等地緣政治變數亦引發原物料與金融市場波動，進而對全球經濟產生不利影響，加上國內產能外移、東南亞國家供應鏈逐漸成熟，使我國聚酯加工絲產業處境愈趨嚴峻。為此，我們不斷精進生產技術，透過差異化及高附加價值產品提升競爭優勢，再配合靈活的產銷政策， 2018 年獲利方能在同業中繼續居於領先族群。

展望未來，世界貿易組織(WTO)與國際貨幣基金(IMF)一致調降今年全球貿易成長率預估，顯示主要經濟體成長動能將減弱，全球景氣趨緩，而中美貿易戰持續延燒、區域間貿易協定的簽訂，以及終端品牌藉由區域整合，降低採購成本的價格壓力均不利於整體產業景氣。此外，匯率波動、國內產線持續外移、環保法令日漸嚴格及勞工權益高漲等因素，更讓未來充滿挑戰。

面對震盪多變的經貿環境，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向秉持積極穩健的經營方針，本著產品精緻、顧客滿意的原則，致力於品質及研發能力提升，並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的合作關係。另一方面，因應世界時尚潮流的改變及市場環保信念的需求，本公司已取得全球回收標準(GRS)認證，投入環保材料的研發領域，提供差異化及高附加價值之環保、機能性產品。我們每渡過一次考驗，便是自我實力的一次提昇，希望在宏益全體同仁的努力下，能一次次的創造客戶、員工及股東三贏的佳績。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 營業狀況：

107 年因貿易戰持續升溫影響全球經濟成長，加上國際原物料價格上漲，消費市場轉趨保守。綜觀本公司全年銷售情況，107 年度銷售數量較 106 年度減少，惟因售價反應成本而上升，故銷售淨額仍較前一年度增加。

單位：公噸/仟元

年度 產品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聚酯加工絲	26,706	2,122,470	27,246	2,063,843	(540)	58,627	(1.98)	2.84
其他	184	8,380	987	50,263	(803)	(41,883)	(81.36)	(83.33)
合計	26,890	2,130,850	28,233	2,114,106	(1,343)	16,744	(4.76)	0.79

2. 生產狀況：

本公司生產產品之規格及數量，均配合銷售情況調整，以達全產全銷之目標，107年度之產量與106年度相近，詳細數字如下表：

單位：公噸

產品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數量	增(減)%
聚酯加工絲	26,976	27,662	(686)	(2.48)

3. 獲利分析：

單位：仟元

項目	前後期增(減)變動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43,233)	$68,606	$(103,140)	$-	$(8,699)
說明	107 年度因受國際油價上漲影響，原物料價格隨之上揚，造成不利之成本價格差異，且受需求不振及產業外移影響，除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外，產品價格調漲幅度亦相對受限，故售價差異雖為有利，惟整體營業毛利仍較上期減少。				

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淨利為新台幣 186,226 仟元，較 106 年度營業淨利之 231,682 仟元減少約 45,456 仟元，107 年度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為 235,207 仟元，稅後淨利為 194,916 仟元，每股稅前及稅後淨利分別為 1.77 元及 1.47 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 107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無 107 年度預算執行分析資料。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結構分析：
   (1) 權益占資產比率：89.98%
   (2) 負債占資產比率：10.02%

2. 償債能力分析：
   (1) 流動比率：809.97%
   (2) 速動比率：680.71%
   (3) 利息保障倍數：47,042 倍

3. 經營能力分析：
   (1) 應收款項週轉率：6.16 次
   (2) 存貨週轉率：5.89 次
   (3) 平均售貨日數：62 天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2.83 次

4. 獲利能力分析：
   (1) 資產報酬率：7.11%
   (2) 權益報酬率：7.85%
   (3) 純益率：9.15%
   (4) 每股盈餘：1.47 元

(四)研究發展狀況：

107 年度研發多樣新規格產品，成果詳列於下：

產 品 名 稱	特　　性	用　　途
粗丹尼加工絲	具豐厚感、保暖	高級男女套裝 外套、毛衣
粗丹尼(CD25~100%)	具豐厚感、保暖	高級男女套裝 外套、毛衣
粗丹尼雙色、四色紗	具豐厚感、保暖	高級男女套裝 外套、毛衣
超細纖維加工絲	柔軟、細緻手感	仿鹿皮、仿桃皮 Moss-like 女裝、外套 汽車椅套
鈍光紗 (Full Dull)	自然色調 TiO_2 含量 2.4%具抗紫外線效果	襯衫、外套 運動服裝、休閒服裝
三色紗	使服飾具豐富色彩變化	運動鞋配件 高級男女套裝、外套
輕噴~微噴紗	具有彈性、柔軟	包覆彈性紗用 運動服、韻律服、泳衣
陽離子(100%) 輕噴~微噴	陽離子染色 鮮豔	混紗或包覆彈性紗用 針織運動服、休閒服

產 品 名 稱	特　　性	用　　途
高根數陽離子 (100%)	陽離子染色 鮮豔、柔軟	針織運動服、休閒服
高根數陽離子 (33%~67%)	鮮豔、柔軟 麻花效果 Melange	針織用 (與 OP 交織) 格子布 裙褲料、套裝 雙色調布種
易拉絲 (高 H.C.C 加工絲)	不需搭配彈性紗 布面具適當彈性效果	運動服 休閒服 男女裝服飾
環保加工絲系列	採用環保 POY 特性與聚酯加工絲相同	與一般聚酯加工絲相同
漸層布用紗	鮮豔、柔軟 變化使用具有漸層麻花效果	針織運動服、休閒服 混紗或包覆彈性紗用

一〇八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致力環保系列產品之銷售與開發，以區隔市場。
2.隨時檢討客戶用料變化，機動調整接單條件，強化利基產品行銷。
3.加強研發、業務及客服人員之配合，務求於最短時間滿足客戶需求。
4.因應法規變動，進行會計、資訊及內部控制之檢視與調整。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參酌本公司以往年度銷售情形及對 108 年景氣與供需狀況之預估，並考量現有機台產能、預估更新及改良機台之效能，因預期 108 年主要搶攻高附加價值之特殊規格產品市場，故銷售量估計約 25,877 噸。

(三) 重要產銷政策

1.彈性調整產銷規劃，配合市場需求供應產品。
2.加強銷售庫齡較長之成品，以減少並活化庫存。
3.提昇並確保產品品質以降低客訴。
4.研發、生產、行銷、售服緊密配合，提升新產品開發效率。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秉持一貫穩定中求發展之基本態度，面對市場近年來個性化、舒適化及功能化之潮流，迎合消費者多變之需求，未來將加強與品牌商之行銷及共同研發，以提昇獲利率及口碑。生產方面，由於原料價格波動大，將致力貼近市場脈動，期以較低之價格取得原料，且為因應產品結構之調整，進行設備機台之修改，並加速反應客戶對新產品之需求，以產品高階化為努力方向。業外投資部份，為達多角化經營目的，將以謹慎的角度，靈活的調度閒置資金，期以追求公司利潤之最大化。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中美貿易戰的不確定因素持續影響品牌商對於紡織品製造地的考量，加上中國、印度及東南亞等新興紡織國家生產常規紡織品具備量大、低價等優勢，且各國區域貿易整合日漸頻繁，亦間接使我國紡織業的外銷接單受到影響。面對保護主義方興未艾，本公司聚焦於高附加價值產品之開發，致力提升差異化及客製化產品比例，並擴大上中下游研發合作，積極開發新客戶，期能以謹慎穩健的腳步逐步擴大市場。

就法規環境而言，因近年來環保意識抬頭，國際品牌對產品的環保要求也逐步提高，本公司除積極取得 GRS(全球回收標準)認證外，並持續投入資源，關注工安與環保的維護與生產流程改善，為環境保護盡一份心力；其他法規部份，如所得稅率提高、公司法修正等，相關人員均依法進修，內部除定期檢討修訂內部控制外，亦隨時依法令之變動修正相關規定，以強化公司治理。

展望未來，有鑑於中美貿易協商前景未明、中國經濟放緩、歐洲成長疲軟等若干不確定因素，加以政經紛擾不明，國際經濟情勢及貿易成長可能趨緩，因此行政院主計處預計 2019 年我國經濟成長率為 2.27%，較 2018 年下降。面對詭譎多變之全球景氣，本公司強化技術研發能力的腳步未曾停歇，持續調整體質，秉持小而美、彈性生產少量多樣的政策，並配合下游需求變化快速反應，加強服務以提高競爭優勢與成長動能，確保客戶長期支持與提高國際能見度，努力創造獲利。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二、公司沿革：

（一） 本公司於民國五十七年八月二十三日創立，登記資本額新台幣壹仟萬元整，實收資本額新台幣柒佰萬元整。

（二） 民國五十八年六月開始營業，以生產聚胺加工絲及聚酯加工絲為主。

（三） 民國五十九年五月現金增資參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壹仟萬元整。

（四） 民國六十一年四月現金增資肆佰伍拾伍萬元，盈餘轉增資肆拾伍萬元，實收資本額為壹仟伍佰萬元整。

（五） 民國六十二年九月現金增資玖佰萬元，實收資本總額為貳仟肆佰萬元整。

（六） 民國六十二年配合上游原料廠，成為首家以 POY 半延伸聚酯絲為原料，直接產製聚酯加工絲之專業假撚廠。

（七） 民國六十五年資產重估增值轉增資 17,040,000 元，資本額增為 41,040,000 元。

（八） 民國六十八年六月首家與國內機械廠合作開發完成免上漿空氣噴節絲，對錠子式假撚廠製程縮短，及提昇下游織布業的織造效率與降低成本提高產品競爭力，貢獻良多。

（九） 民國六十八年六月為改善財務結構，現金增資捌佰玖拾陸萬元，實收資本為新台幣伍仟萬元整。

（十） 民國六十九年九月為擴充設備，現金增資壹仟萬元，盈餘轉增資伍佰萬元，資本公積轉增資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為柒仟萬元整。

（十一）民國七十年由於免上漿聚酯加工絲之大量製造，使營業額首次超過新台幣伍億元，達 649,052 仟元整。

（十二）民國七十一年四月為擴充空壓設備，現金增資壹仟零伍拾萬元，盈餘轉增資壹仟零伍拾萬元，實收資本額為玖仟壹佰萬元整。

（十三）民國七十二年七月為改善財務結構，現金增資壹仟伍佰參拾伍萬元，資本公積轉增資壹仟參佰陸拾伍萬元整，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億貳仟萬元整。

（十四）民國七十三年十一月增設鶯歌廠，全年營收淨額達 999,032 仟元整。

（十五）民國七十五年四月為改善財務結構，現金增資貳仟零伍拾貳萬元整，實收資本額為 140,520,000 元整。

（十六）民國七十六年五月購入鶯歌廠土地及地上建築物。

（十七）民國七十六年六月增設 NET WARE 電腦系統。

（十八）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桃園稅捐處核准自七十七年元月起使用電腦處理會計事務。

（十九）民國七十八年八月為改善財務結構，資本公積轉增資16,322,110元及現金增資

157,89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157,000,000 元整，並開發完成空氣加工絲。

（二十） 民國七十九年六月利用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125,600,000 元，擴充廠房及設備，實收資本額合計 282,600,000 元。

（二十一） 民國八十年一月十日經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台財證(一)第 00088 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及公開發行。

（二十二） 民國八十年十一月為擴充設備改建廠房，現金增資 41,750,000 元(溢價 20 元)，盈餘轉增資 70,65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395,000,000 元整。

（二十三） 民國八十一年三月底摩擦式假撚機正式開機生產。

（二十四） 民國八十一年九月盈餘及資本公積各 39,500,000 元轉增資，添購摩擦式假撚機貳套，實收資本增至 474,000,000 元。

（二十五） 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股票正式於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掛牌交易。

（二十六） 民國八十二年十月為擴充產能，現金增資 109,200,000 元(溢價 25 元)及盈餘轉增資 94,8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678,000,000 元。

（二十七） 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為提高產能，增強競爭能力，現金增資 100,3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47,46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54,24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880,000,000 元。

（二十八） 民國八十四年六月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盈餘轉增資 44,000,00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88,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012,000,000 元。

（二十九） 基於確保品質之穩定，積極推動 ISO 品保制度，並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通過經濟部標準局 ISO9002 之品質認證及登錄。

（三十） 民國八十五年六月，資本公積轉增資 80,96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092,960,000 元。

（三十一） 民國八十六年六月為擴建廠房及增設摩擦式假撚機六套，盈餘轉增資 147,549,60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71,042,4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311,552,000 元。

（三十二） 民國八十七年七月，盈餘轉增資 321,332,48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13,115,52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646,000,000 元。

（三十三） 民國八十八年六月為增設摩擦式假撚機八套，盈餘轉增資 238,670,00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8,23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892,900,000 元。

（三十四） 民國八十九年七月組織精簡及部門合併，錠子式產品移至鶯歌廠生廠。

（三十五） 民國九十年四月於薩摩亞成立 100%持有之子公司－宏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 USD700,000。

（三十六） 民國九十一年七月出售閒置之桃園廠土地、建物、機器及雜項設備。

（三十七） 民國九十一年七月為簡化流程、節省成本及提高效率，故合併財務部門與業務部

門辦公室，並將公司所在地遷至台北市。

（三十八） 為維護信用及股東權益，故於民國九十二年購回庫藏股 12,000,000 股，並於同年 6 月註銷庫藏股及辦妥資本額變更登記，減資後資本額為 1,772,900,000 元。

（三十九） 民國九十三年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轉增資 44,322,5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817,222,500 元。

（四十） 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註銷購回之庫藏股 12,000,000 股，並辦妥資本額變更登記，減資後資本額為 1,697,222,500 元。

（四十一） 民國九十三年對子公司宏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增資 USD245,000 元。

（四十二） 民國九十四年對子公司宏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增資 USD700,000 元。

（四十三）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起，ERP 全面上線。

（四十四） 民國九十四年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轉增資 33,944,45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731,166,950 元。

（四十五） 民國九十四年九月註銷購回之庫藏股 15,000,000 股，並辦妥資本額變更登記，減資後資本額為 1,581,166,950 元。

（四十六） 民國九十五年二月註銷購回之庫藏股 12,000,000 股，並辦妥資本額變更登記，減資後資本額為 1,461,166,950 元。

（四十七） 民國九十五年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轉增資 29,223,33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490,390,280 元。

（四十八） 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註銷購回之庫藏股 12,000,000 股，並辦妥資本額變更登記，減資後資本額為 1,370,390,280 元。

（四十九）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依股權淨值出售子公司宏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五十） 民國九十八年二月註銷購回之庫藏股 12,000,000 股，並辦妥資本額變更登記，減資後資本額為 1,250,390,280 元。

（五十一） 民國九十八年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轉增資 25,007,8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275,398,080 元。

（五十二） 公司發行之股票於民國九十九年全面轉換為無實體股票。

（五十三） 民國一〇〇年股東常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 51,015,92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326,414,000 元。

（五十四） 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五十五） 民國一〇五年七月成立 100%持有之子公司－宏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00,000,000 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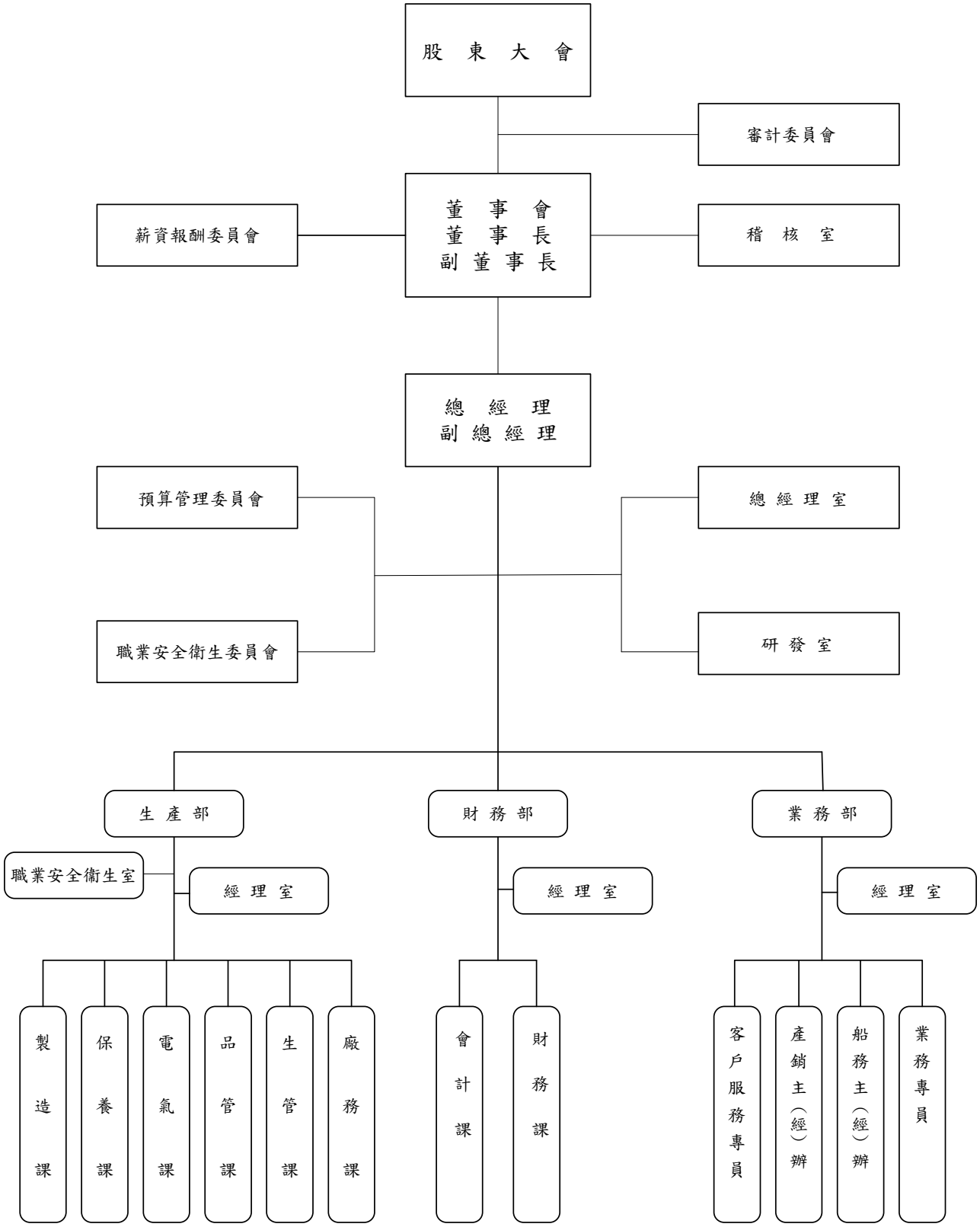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室名稱		主要業務
稽核室		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度是否健全，並提供分析、評估等建議。 負責各作業之例行性、非例行性稽核工作及續後追蹤改善。
審計委員會		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薪資報酬委員會		依證交法第 14 條規定設立之功能委員會，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總經理室		負責法規、人事、資訊、股東服務、董事會及公司治理等相關事宜，並秉承管理當局之決策綜理公司業務。
研發室		負責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設備改造、對外合作技術之建立。
預算管理委員會		負責公司內部年度預算之設置及追蹤。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對擬訂之安全衛生政策提出建議，並審議、協調及建議安全衛生相關事項。
業務部	經理室	負責領導公司產品規劃、業務、行銷、產品銷售服務、國內市場資訊分析及開拓，研擬並執行行銷計劃。
	業務	
	船務	
	產銷	
	客戶服務	
財務部	經理室	負責資金管理、銀行往來事宜、帳務處理、各項財務報表之製作分析及股務作業。
	財務課	
	會計課	
生產部	經理室	負責公司產品之製造、生產排程、品管及設備之維護。
	製造課	
	保養課	
	電氣課	
	品管課	
	生管課	
	廠務課	
	職業安全衛生室	負責規劃、督導、推動及執行有關職業安全衛生、勞工健康管理、防火消防等事項。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獨立董事資料表：

108 年 04 月 14 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施振榮	男	107.06.11	3 年	86.05.30	3,980,570	3.00	3,980,570	3.00	907,752	0.68	0	—	大學畢 綿益公司 外銷經理	尚益染整董事長 綿興紡織常務董事 宏邦投資法人董事 利晉工程監察人	董事	施振宏	二親等親屬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宏正	男	107.06.11	3 年	77.02.29	3,040,669	2.29	3,029,669	2.28	2,094,163	1.58	0	—	大學畢 宏益纖維 總經理	宏邦投資法人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羅昭甲	男	107.06.11	3 年	80.05.11 (註 1)	1,859,437	1.40	1,859,437	1.40	0	—	0	—	大專畢 台灣富綢董事	大宇紡織法人董事 宏邦投資法人董事 兼任本公司總經理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施振宏	男	107.06.11	3 年	62.04.10 (註 2)	3,217,982	2.43	3,217,982	2.43	1,522,476	1.15	0	—	大學畢 綿興紡織董事	長益企業董事 尚益染整常務董事 綿興紡織董事 宏邦投資法人董事	董事長	施振榮	二親等親屬
董事	中華民國	施淑賢	女	107.06.11	3 年	91.06.12	1,061,691	0.80	1,061,691	0.80	0	—	0	—	大學畢 綿益公司 財務副理	宏邦投資法人董事 兼任本公司財務部主管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王慶榮	男	107.06.11	3 年	104.06.10	2,069,529	1.56	2,069,529	1.56	0	—	0	—	大專畢 宏益纖維 生產部協理	宏邦投資法人董事 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鄭志發	男	107.06.11	3年	104.06.10	0	—	0	—	0	—	0	—	大學畢 敬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敬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元富泰開發董事 天弘化學董事 金點資產管理董事 森柏格投資董事 佳品旅行社法人董事 易飛翔投資法人董事 飛買家公司法人董事 易舜公司法人監察人 誠信旅行社法人監察人 酷遊天法人監察人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法人董事 凱柏實業董事 新日興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類比科技獨立董事 世禾科技董事 康普材料科技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盧世祥	男	107.06.11	3年	104.06.10	0	—	0	—	0	—	0	—	碩士 大眾證券監察人	英文台北時報顧問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英傑	男	107.06.11	3年	104.06.10	0	—	0	—	0	—	0	—	博士班結業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院長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教授 德記洋行獨立董事	—	—	—

註1：83.05.11~90.06.12期間並未擔任董監事。　註2：80.05.11~104.06.09期間擔任監察人

(二) 董事、獨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

108 年 04 月 14 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施振榮	–	–	∨	∨	–	–	–	∨	∨	∨	–	∨	∨	無
陳宏正	–	–	∨	∨	–	–	–	∨	∨	∨	∨	∨	∨	無
羅昭甲	–	–	∨	–	–	–	∨	∨	∨	∨	∨	∨	∨	無
施振宏	–	–	∨	∨	–	–	–	∨	∨	∨	–	∨	∨	無
施淑賢	–	–	∨	–	–	∨	–	∨	∨	∨	∨	∨	∨	無
王慶榮	–	–	∨	–	–	–	∨	∨	∨	∨	∨	∨	∨	無
鄭志發	–	∨	∨	∨	∨	∨	∨	∨	∨	∨	∨	∨	∨	2
盧世祥	–	–	∨	∨	∨	∨	∨	∨	∨	∨	∨	∨	∨	無
許英傑	∨	–	∨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向股東會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董事會之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七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宜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
(2) 會計及財務分析。
(3) 經營管理。
(4) 危機處理。
(5) 產業資歷。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
(8) 決策。

2. 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核心能力情形（最主要五項）：

核心能力 董事姓名	性別	會計	財務	法務	商務	假撚	行銷	風險管理	營運管理
施　振　榮	男		∨		∨	∨		∨	∨
陳　宏　正	男		∨		∨	∨	∨		∨
羅　昭　甲	男				∨	∨	∨	∨	∨
施　振　宏	男		∨		∨	∨	∨		∨
施　淑　賢	女		∨	∨	∨			∨	∨
王　慶　榮	男				∨	∨	∨	∨	∨
鄭　志　發	男	∨	∨	∨	∨			∨	
盧　世　祥	男			∨	∨		∨	∨	∨
許　英　傑	男		∨		∨		∨	∨	∨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 年 04 月 14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羅昭甲	男	92.01.01	1,859,437	1.40	0	—	0	—	大專畢 台灣富綢 董事	大宇紡織法人董事 宏邦投資法人董事	—	—	—
副總經理兼生產部主管	中華民國	王慶榮	男	93.01.01	2,069,529	1.56	0	—	0	—	大專畢 宏益纖維 生產部協理	宏邦投資法人董事	—	—	—
財務部主管	中華民國	施淑賢	女	104.05.19	1,061,691	0.80	0	—	0	—	大學畢 綿益公司 財務副理	宏邦投資法人董事	—	—	—
業務部主管	中華民國	陳明堂	男	94.01.01	2,479	0.00	0	—	0	—	高中畢 宏益纖維 品管課長	宏邦投資法人監察人	—	—	—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張筱玉	女	96.08.14	10,608	0.00	0	—	0	—	碩士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查帳部襄理	宏邦投資法人董事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施振榮	8,813	8,813	0	0	4,989	4,989	3,600 汽車成本：3,068 設算給付：0	5,040 汽車成本：3,068 設算給付：0	8.92%	9.66%	15,311 汽車成本：4,363 設算給付：144	17,720 汽車成本：4,363 設算給付：144	469	469	1,514	0	2,117	0	17.80%	20.08%	296
董事	陳宏正																					
董事	羅昭甲																					
董事	施振宏																					
董事	施淑賢																					
董事	王慶榮																					
獨立董事	鄭志發																					
獨立董事	盧世祥																					
獨立董事	許英傑																					

註：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2,000,000 元	羅昭甲、施淑賢、王慶榮、施振宏、鄭志發、盧世祥、許英傑	羅昭甲、施淑賢、王慶榮、施振宏、鄭志發、盧世祥、許英傑	施振宏、鄭志發盧世祥、許英傑	施振宏、鄭志發盧世祥、許英傑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宏正	陳宏正	陳宏正	陳宏正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施振榮	施振榮	施振榮、羅昭甲、施淑賢、王慶榮	施振榮、施淑賢、王慶榮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0	羅昭甲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9	9	9	9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羅昭甲	4,356	5,112	382	382	7,025 汽車成本：4,363 設算給付：144	8,138 汽車成本：4,363 設算給付：144	1,138	0	1,560	0	6.62%	7.79%	272
副總經理	王慶榮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2,000,000 元	0	0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羅昭甲、王慶榮	羅昭甲、王慶榮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2	2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羅昭甲	0	2,162	2,162	1.11
	副總經理兼生產部主管	王慶榮				
	財務部主管	施淑賢				
	業務部主管	陳明堂				
	會計主管	張筱玉				

註：係填列 107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稅後純益係指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107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6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20.08%	17.89%
獨立董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註：107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現金酬勞，已經董事會通過分派。

(五)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對員工及董事酬勞給付之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經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同意通過，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給付方式，依本公司【薪資獎金給付辦法】辦理，亦經薪酬委員會通過；其薪資架構為本薪、生活津貼、伙食津貼及主管津貼等，參考同業水準、職位之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之營運績效、個人績效達成情形及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外，亦參酌未來公司營運風險之高低，而給予合理之報酬。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A)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董 事 長	施振榮	7	0	100.00	連任
副董事長	陳宏正	6	1	85.71	連任
董　　事	羅昭甲	7	0	100.00	連任
董　　事	施振宏	7	0	100.00	連任
董　　事	施淑賢	7	0	100.00	連任
董　　事	王慶榮	7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鄭志發	7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盧世祥	6	1	85.71	連任
獨立董事	許英傑	6	1	85.71	連任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①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之處理情形：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②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應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應迴避董事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7.01.29	施振榮 陳宏正 羅昭甲 王慶榮 施淑賢	106 年度總獎金案	迴避之董事為當事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7.01.29	施振榮	董事長座車汰舊換新案	迴避之董事為當事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7.04.23	羅昭甲 王慶榮 施淑賢	各經理人 106 年度員工酬勞案	迴避之董事兼任經理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07.06.22	施振榮 陳宏正 羅昭甲 王慶榮 施淑賢	董事暨經理人薪資檢討案	迴避之董事為當事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①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且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有效提升資訊透明化程度，本公司於年報、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充分揭露各項經營及財務訊息。另鼓勵董事參加年度各項進修課程，以加強董事會職能；107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請詳 31-33 頁。

②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審計公費，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結果。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監督公司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年度工作重點：

(1)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2)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3)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4)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5)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A)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鄭志發	7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盧世祥	6	1	85.71	連任
獨立董事	許英傑	6	1	85.71	連任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對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107 年第一次 107.01.29	「公司章程」修訂。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 年第二次 107.02.26	106 年度財務報告。
	106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 年第三次 107.04.23	107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107 年 第六次 107.07.27	107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不適用。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① 本公司定期以書面就查核缺失及改善補正追蹤情形彙總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核閱，獨立董事就該報告批示辦理說明報告或其他建議事項。

②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及稽核結果與其他追蹤情形說明。

③ 會計師每年度執行財務報表審計作業，分別於查核規劃階段及查核完成階段，就查核計劃、風險評估及關鍵查核事項、執行情形及結果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

④ 平時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亦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溝通管道暢通。

⑤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如下表：

日期	內部稽核		會計師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07.01.29	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無意見	1.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2.主辦會計師之角色及責任 3.查核計畫 4.關鍵查核事項之初步看法	無意見
107.02.26	1. 稽核計劃執行情形暨內控缺失檢討 2. 審核 106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無意見	1.查核之重大發現 2.關鍵查核事項 3.會計師之獨立性 4.IFRS16「租賃」可能影響之初步評估報告	無意見
107.04.23	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無意見		
107.06.22	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無意見		
107.07.27	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無意見		
107.10.26	1. 稽核計劃執行情形暨內控缺失檢討 2. 審核 108 年度稽核計劃	無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中。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外，公司網站亦設有利害關係人及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另有股務人員協助處理股東相關問題，必要時將委請聘任之法律顧問協助處理。	無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所提供之股東名冊，以確實掌握每月董事及主要股東持股異動情形。	無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以財務業務獨立之原則，作為業務往來之基礎，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	無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處理作業程序」，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董事兼具男女，且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發展與營運有一定幫助。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目前其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職掌負責。	未來將視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他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刻正研擬實施中。	未來將視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依據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十號公報「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中對獨立性之相關規定，建立公司對會計師獨立性的評估標準，並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經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及依上述之獨立性評估標準進行評估，依據評估結果，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玉芳會計師及陳怡琳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註1)，本公司已將結果提報108年02月25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	無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該單位主管由會計主管兼任，其具備會計師資格，且於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及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職權範圍包括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務。相關進修情形請詳註2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發言人針對不同主體(含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管道。本公司網站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於投資服務建置股東問題回答窗口之功能，並定期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董事會。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並訂有「股務作業管理辦法」規範相關事務。	無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除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項外，亦已架設中英文公司網站，並於投資服務項下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本公司網址為：www.hongyilon.com.tw	無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本公司網站亦設有股東問題回答窗口及英文網站，隨時接受外界及股東對公司之詢問，以落實發言人制度，若有法人說明會，亦將過程置於公司網站，供投資人參考。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為公司之發展及保障全體員工之福祉，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健全管理制度與組織功能，提供一安全、健康、公平之工作環境，除配合法令及訂定各項管理辦法保障員工權益外，並訂定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分配辦法以增進員工福利。相關福利措施請詳第66頁。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公司網站亦設有股東問題回答窗口。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三)供應商關係：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四)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度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無 無 無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請詳註2。	無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本公司依據近期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近年來逐步加強企業風險管理，各類風險首先由相關業務單位或承辦人負責作業之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每年年底亦須針對各項作業進行自我評估，以確認風險防範之設計與執行有效性，其次由各部門不定期相互審查及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或不定期之查核，最後則為董事審議，即為採取層層防範、全員全面控管風險之方式。 2.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與運作： 總經理室：秉承總經理之令負責經營決策規劃、評估中長期投資效益，以降低策略性風險。 財 務 部：負責財務調度及運用，並建立避險機制，以降低財務風險；負責財務制度之撰擬及經營報告，強化內部控制功能，確保其持續有效性，達成財務督導之可靠性。 業 務 部：負責行銷策略、產品推廣及掌握市場趨勢，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生 產 部：負責有關生產、製造、設備保養維護、勞工安全衛生等管理，以降低生產風險。 資訊人員：負責資訊安全控管及防護，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 研 發 室：負責相關產品開發作業執行、研究效益評估分析、資訊情報蒐集分析與運用，以提高市場佔有率，降低遭受市場淘汰的風險。	
			(七)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為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設有專職客服人員，針對客戶抱怨均可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定期於產銷研會議中檢討改進。	無
			(八)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7 年續保美金 200 萬之董事責任險。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 為維護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本公司自106年起，股東會採行電子投票，並於章程明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 （二） 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處理作業程序、主要股東名單、員工福利事項(如津貼、禮金與補助等)、退休金制度具體內容及實施情形、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保護措施等已於公司網站揭露。 （三） 本公司依據未來之策略發展及轉型規劃，配合公司之多元化政策，規劃董事之繼任計劃及人選，並針對重要管理階層進行接班規劃。為強化其領域職能，及配合公司調整策略，107年度起各部門重點幹部須參與部門高階主管會議，並進行跨職位，跨領域學習，目的在培養其多元視野與決策判斷能力，並適時工作輪調、施行職務代理，藉此增進對公司業務全盤之瞭解，確保公司人才完備，幹部人力得以靈活調度，達成公司永續經營目標。				

註1：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評　估　項　目	評　估　結　果	是否具備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註2：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

（1）董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施振榮	107/07/1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未上市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7/08/0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
董事	陳宏正	107/04/2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7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07/07/2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未上市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羅昭甲	107/07/2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未上市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7/08/2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資訊公開與不實責任探討	3
董事	施振宏	107/07/1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未上市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7/08/0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
董事	施淑賢	107/04/11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3
		107/07/1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未上市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王慶榮	107/04/2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7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07/07/3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未上市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鄭志發	107/03/2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實務	3
		107/03/2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	3
獨立董事	盧世祥	107/09/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研討會-國際與我國反避稅發展與企業應有之因應探討	3
		107/09/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研討會-新版公司治理藍圖與強化公司治理機制探討	3
獨立董事	許英傑	107/07/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供應鏈管理運作策略實務議題解析與物聯網應用趨勢探討	3
		107/12/21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經濟犯罪中共同正犯、教唆犯及幫助犯等之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

（2）經理人：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羅昭甲	107/07/2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未上市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7/08/2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資訊公開與不實責任探討	3
副總經理兼生產部主管	王慶榮	107/04/2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7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07/07/3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未上市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財務部主管	施淑賢	107/04/11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3
		107/07/1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及未上市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會計主管	張筱玉	107/01/17-12/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2018新汲智會	44
		107/08/20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事務所	107最新公司法修正介紹與影響評估	3
		107/09/10	臺灣證券交易所	投資人關係座談會	3.5
		107/10/11	臺灣證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業務宣導會	2.5
		107/11/02	台北市政府勞動局	勞基法最新修正條文爭議問題解析	6
		107/11/09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許英傑	v	—	v	v	v	v	v	v	v	v	v	無	—
獨立董事	盧世祥	—	—	v	v	v	v	v	v	v	v	v	無	—
獨立董事	鄭志發	—	v	v	v	v	v	v	v	v	v	v	3	—

註：打“v”為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 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11 日至 110 年 6 月 10 日。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7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 集 人	許 英 傑	6	1	85.71	連任
委　　員	盧 世 祥	6	1	85.71	連任
委　　員	鄭 志 發	7	0	100.00	連任

(3)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年度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情形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7 年 第一次 107.01.29	● 發放 106 年度總獎金 ● 基本工資調整之因應 ● 董事長座車汰舊更新案 ● 會計主管薪資調整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 年 第二次 107.02.26	●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 年 第三次 107.04.23	● 各董事 106 年度董事酬勞 ● 各經理人 106 年度員工酬勞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 年 第四次 107.06.11	● 推舉薪酬委員召集人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不適用
107 年 第五次 107.06.22	● 董事暨經理人薪資檢討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 年 第六次 107.07.27	● 以定期契約續聘委任經理人 ● 員工酬勞分配辦法修訂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 年 第七次 107.10.26	● 基本工資調整之因應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本公司以善盡社會責任自期，訂定各項政策及制度確保工作環境安全、員工健康、人權受到保護及生產流程對環境負責，例如： 1.工時、工資相關規範均符合法規。 2.明定政策禁止騷擾。 3.廢棄物處理須達到或超過最低法定要求。	無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與社會責任義務，並不定期委任專業教育機構提供教育訓練。	無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1.本公司由總經理室統籌規劃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如捐贈、環保等事宜，再分由相關單位執行之，達一定金額之相關支出，則須提報董事會。107年度捐贈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十四萬元。 2.總經理室依循計畫、執行、查核及處置之概念運作，於年度終了時將各種聲音彙整各部門，並授權由各部門評估檢討因應對策。 3.各部門每季定期向總經理室報告檢討運作成效，及利害關係人關切議題，在完整年度後呈報董事會。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本公司訂有同仁守則及薪酬、績效獎勵辦法明確規範薪酬及獎懲標準，且分享公司利潤，讓同仁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符合企業社會責任。	無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本公司致力於提升製程殘餘物利用價值，將其回收再利用；廢棄物分門別類妥慎積存，再委託環保署認可之廢棄物處理機構清除；於公司內部實施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收集雨水，沈澱過濾後再利用。 2017年起取得GRS全球回收標準認證，產品製程合乎環境、健康、安全等規範，生產以環保為主要訴求的紡織品。	無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 本公司訂有環境安全管理作業管制程序，以有效達成環境安全維護、節能減碳為目標，並依規範遵行。	無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侯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 宣導隨手關燈、推動用紙減量並調高冷氣溫度以節能減碳等愛護地球活動。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依勞動法規及相關人事規範，訂有同仁守則，保障同仁之合法權益。	無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本公司設有員工申訴信箱，積極了解並合理滿足同仁需求。	無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制訂安全衛生手冊，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並提供員工定期健康檢查。相關安全及福利措施請詳第66-68頁。	無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本公司定期舉行內部經營會議及勞資會議，使全體員工明瞭公司營運狀況及未來營運計畫，若發生重大變革或組織調整時，則透過主管會議或以公告方式通知員工。	無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本公司針對同仁職涯發展訂有完整的培訓計畫，務求同仁能在既有崗位上執行勤務，同時進修取得升遷時必要之技能。	無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設有客服單位，專職處理售後服務問題，確保客戶權益。	無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重視環境與社會之保護，亦選擇同樣誠信之廠商。	無
(九)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本公司所有供應商應遵守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不收禮金、不收回扣，且供應商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往來，達到公司與供應商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目的。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如相關規定及辦法。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有「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其相關運作皆參酌該守則之精神執行。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環保：致力開發並銷售環保加工絲系列產品，107年度研發之相關產品請詳第3~4頁，持續導入“綠色產品”理念，研發採用無害環保紗、低污染省能源的生產製程及回收包裝等措施。2017年起取得GRS全球回收標準認證，產品製程合乎環境、健康、安全等規範，生產以環保為主要訴求的紡織品。

(二)消費者權益：設有客服單位，專職處理售後服務問題，確保客戶權益。

(三)安全衛生：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室，相關安全及消防等檢驗措施請詳第67-68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本公司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不定期響應社會慈善活動及對社會團體之贊助活動，並積極提供社會弱勢族群就業機會，給予實質的關注。107年度捐贈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十四萬元。 (五)其他社會責任：本公司善盡企業公民之責任，為環境保護力行節能活動，於公司內部持續推動用電用紙減量、資源回收、節能減碳等愛護地球活動，使人與自然永續共存之理念能於企業活動間具體實踐。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由稽核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一)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 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本公司人員均應遵守不收禮金、不收回扣等有違誠信之行為，並設立違規之懲戒及申訴檢舉制度，秉持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二)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項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制度遵循情形。	(三)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與他人簽訂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	(一)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由總經理室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除定期向各單位同仁宣導外，亦不定期稽查及呈報各單位執行情形，於完整年度後呈報董事會。若有不當情事，則列入最近期董	(二)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會報告或討論事項，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依法規定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以為董事會運作之遵循；另訂有【工作規則】，禁止同仁利用職務之權力要求收受金錢物品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者。本公司並設置有陳述檢舉信箱之管道，供員工舉報所發現之相關行為。	(三)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四)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訂有誠信條款，將誠信經營理念落實於企業文化中，對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不定期進行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之教育宣導，107年舉辦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及宣導共計312位。董事及經理人相關進修情形請詳第31-33頁。	(五)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由稽核室為檢舉處理單位，並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確規定檢舉制度，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應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一)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意見溝通與反應辦法流程明定相關作業程序及保密當事人資料之責任。	(二)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檢舉流程中均保密檢舉人，不得因檢舉而遭處分。	(三)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本公司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概況、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並以即時、公開且透明化方式，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	(一)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並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行為指南】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七）公司如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修訂相關內控辦法，如【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董事會議事規範】及【股東會議事規則】、【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處理程序】等作業程序，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2.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道德行為準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4_1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108 年 2 月 25 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能，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施　振　榮　　簽章

總經理：羅　昭　甲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業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一〇七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執行情形
107/06/11	一〇七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討論事項： (一)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三)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相關條文已完成修訂並已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董事當選人： 施振榮、陳宏正、羅昭甲、施振宏、施淑賢、王慶榮 獨立董事當選人： 鄭志發、盧世祥、許英傑 遵行決議結果並已依規定辦理經濟部變更登記。
	承認事項： (一)通過承認本公司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 (二)通過承認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4 元）。	107 年 6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以 107 年 7 月 15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07 年 8 月 10 日發放現金股利。

2.董事會重要決議：

(1)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董事會通過之重要決議包括：

① 董事長座車汰舊更新。
② 簽證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事項、會計師獨立性審核及會計師公費。
③ 向票券公司申請發行商業本票續約。
④ 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⑤ 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⑥ 一〇七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⑦ 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⑧ 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
⑨ 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⑩ 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⑪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⑫ 審查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受理百分之一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⑬ 審查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受理百分之一股東提名董事侯選人相關事宜。
⑭ 審查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
⑮ 推選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⑯ 委任新任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⑰ 訂定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之除息基準日。
⑱ 一〇八年度稽核計畫。
⑲ 董事責任保險續約案。
⑳ 定期契約續聘委任經理人。

㉑向銀行申請短期擔保放款（活期）、應收保證款項（發行商業本票保證）、擔保透支及交換票據抵用墊款額度續約案。

(2)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通過之重要決議包括：

① 簽證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溝通事項、會計師獨立性審核及會計師公費。
② 向票券公司申請發行商業本票續約。
③ 修訂【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④ 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⑤ 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⑥ 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⑦ 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
⑧ 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⑨ 向銀行申請短期擔保借款（活期）、擔保透支(交換票據抵用)及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進出口押匯額度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續約案。

(3)決議結果：

以上議案均經全體出席董事（不含利益迴避之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並依決議結果執行。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玉芳	陳怡琳	107 年度	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0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無變動。

(二)股權移轉資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移轉予關係人之情事。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施振榮	3,980,570	3.00	907,752	0.68	—	—	施振宏 施葉美慧	二親等親屬	—
施振宏	3,217,982	2.43	1,522,476	1.15	—	—	施葉美慧 施振榮	配偶 二親等親屬	—
陳宏正	3,029,669	2.28	1,905,163	1.44	—	—	陳蘇惠琴	配偶	—
施佑達	2,417,307	1.82	3,332	0.00	—	—	—	—	—
郭徐寶裡	2,385,578	1.80	—	—	—	—	—	—	—
王慶榮	2,069,529	1.56	—	—	—	—	—	—	—
陳蘇惠琴	1,905,163	1.44	3,029,669	2.28	—	—	陳宏正	配偶	—
羅昭甲	1,859,437	1.40	—	—	—	—	—	—	—
花旗託管DFA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1,736,680	1.31	—	—	—	—	—	—	—
施葉美慧	1,522,476	1.15	3,217,982	2.43	—	—	施振宏 施振榮	配偶 二親等親屬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 股%	股　數	持股%	股　數	持 股%
宏邦投資(股)公司	40,000,000	100	0	_	40,000,000	100
宏益國際(股)公司	0	_	1,645,000	100	1,645,000	100

註：均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57.08	10	1,000,000	10,000,000	700,000	7,000,000	創立 7,000,000	—	—
59.05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現增 3,000,000	—	—
61.04	10	1,500,000	15,000,000	1,500,000	15,000,000	現增 4,550,000 盈轉 450,000	—	—
62.09	10	2,400,000	24,000,000	2,400,000	24,000,000	現增 9,000,000	—	—
65.08	10	4,104,000	41,040,000	4,104,000	41,040,000	資轉 17,040,000	—	—
68.06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增 8,960,000	—	—
69.09	10	7,000,000	70,000,000	7,000,000	70,000,000	現增 10,000,000 盈轉 5,000,000 資轉 5,000,000	—	—
71.04	10	9,100,000	91,000,000	9,100,000	91,000,000	現增 10,500,000 盈轉 10,500,000	—	—
72.07	10	12,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增 15,350,000 資轉 13,650,000	—	—
75.04	10	14,052,000	140,520,000	14,052,000	140,520,000	現增 20,520,000	—	—
78.08	10	15,700,000	157,000,000	15,700,000	157,000,000	現增 157,890 資轉 16,322,110	—	—
79.06	10	28,260,000	282,600,000	28,260,000	282,600,000	盈轉 125,600,000	—	—
80.11	10	39,500,000	395,000,000	39,500,000	395,000,000	現增 41,750,000 盈轉 70,650,000	—	80 年 10 月 15 日(80)台財證(一)第 02965 號函核准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1.09	10	63,000,000	630,000,000	47,400,000	474,000,000	盈轉 39,500,000 資轉 39,500,000	—	81 年 09 月 19 日(81)台財證(一)第 02436 號函核准
82.10	10	67,800,000	678,000,000	67,800,000	678,000,000	現增 109,200,000 盈轉 94,800,000	—	82 年 08 月 03 日(82)台財證(一)第 26116 號函核准
83.11	10	88,000,000	880,000,000	88,000,000	880,000,000	現增 100,300,000 盈轉 47,460,000 資轉 54,240,000	—	83 年 09 月 16 日(83)台財證(一)第 38585 號函核准
84.06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1,200,000	1,012,000,000	盈轉 44,000,000 資轉 88,000,000		84 年 05 月 30 日(84)台財證(一)第 31907 號函核准
85.06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9,296,000	1,092,960,000	資轉 80,960,000	—	85 年 06 月 06 日(85)台財證(一)第 35483 號函核准
86.06	10	164,600,000	1,646,000,000	131,155,200	1,311,552,000	盈轉 147,549,600 資轉 71,042,400	—	86 年 06 月 05 日(86)台財證(一)第 45226 號函核准
87.07	10	164,600,000	1,646,000,000	164,600,000	1,646,000,000	盈轉 321,332,480 資轉 13,115,520	—	87 年 06 月 08 日(87)台財證(一)第 49844 號函核准
88.06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89,290,000	1,892,900,000	盈轉 238,670,000 資轉 8,230,000	—	88 年 06 月 08 日(88)台財證(一)第 53580 號函核准
92.06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77,290,000	1,772,900,000	減資 120,000,000		92 年 06 月 16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127594 號函核准
93.06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81,722,250	1,817,222,500	資轉 44,322,500	—	93 年 06 月 28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8429 號函核准
93.11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69,722,250	1,697,222,500	減資 120,000,000	—	93 年 11 月 04 日金管證三字第 0930151149 號函核准
94.06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73,116,695	1,731,166,950	資轉 33,944,450	—	94 年 06 月 2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5862 號函核准
94.09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58,116,695	1,581,166,950	減資 150,000,000	—	94 年 09 月 21 日金管證三字第 0940143668 號函核准
95.02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46,116,695	1,461,166,950	減資 120,000,000	—	95 年 02 月 17 日金管證三字第 0950105981 號函核准
95.07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49,039,028	1,490,390,280	資轉 29,223,330	—	95 年 07 月 06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8933 號函核准
95.11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37,039,028	1,370,390,280	減資 120,000,000	—	95 年 11 月 24 日金管證三字第 0950155838 號函核准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8.02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25,039,028	1,250,390,280	減資 120,000,000	—	98 年 02 月 10 日金管證三字第 0980005123 號函核准
98.07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27,539,808	1,275,398,080	資轉 25,007,800	—	98 年 07 月 1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2767 號函核准
100.06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32,641,400	1,326,414,000	盈轉 51,015,920	—	100 年 06 月 2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28443 號函核准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32,641,400	127,358,600	260,000,000	

註：已發行股份屬於上市股票

（三）股東結構：

108 年 04 月 14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0	67	24,240	48	24,355
持 有 股 數	0	0	2,910,256	123,699,495	6,031,649	132,641,400
持 股 比 例	0.00%	0.00%	2.19%	93.26%	4.55%	100.00%

（四）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8 年 04 月 14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 999	13,880	1,152,755	0.87
1,000－5,000	7,404	16,518,942	12.45
5,001－10,000	1,539	12,495,438	9.42
10,001－15,000	476	6,176,138	4.66
15,001－20,000	360	6,827,681	5.15
20,001－30,000	240	6,280,541	4.73
30,001－40,000	119	4,300,481	3.24
40,001－50,000	79	3,734,181	2.82
50,001－100,000	130	8,981,113	6.77
100,001－200,000	48	6,751,857	5.09
200,001－400,000	39	11,274,005	8.50
400,001－600,000	10	4,971,862	3.75
600,001－800,000	8	5,331,390	4.02
800,001－1,000,000	6	5,531,563	4.17
1,000,001以上	17	32,313,453	24.36
合　　計	24,355	132,641,400	100.00

2.特別股：不適用。

（五）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 5%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08 年 04 月 14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施振榮	3,980,570	3.00
施振宏	3,217,982	2.43
陳宏正	3,029,669	2.28
施佑達	2,417,307	1.82
郭徐寶裡	2,385,578	1.80
王慶榮	2,069,529	1.56
陳蘇惠琴	1,905,163	1.44
羅昭甲	1,859,437	1.40
花旗託管 DF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1,736,680	1.31
施葉美慧	1,522,476	1.15

（六）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04 月 30 日 (註 3)
每股市價	最高		27.35	23.35	20.80
	最低		20.00	15.10	16.70
	平均		22.46	19.64	19.51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8.56	18.90	19.27
	分配後		17.16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32,641	132,641	132,641
	每股盈餘		1.63	1.47	0.38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40	1.40(註 1)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註 2)	本益比(倍)		13.78	13.36	—
	本利比(倍)		16.04	14.03	—
	現金股利殖利率（%）		6.23	7.13	—

註 1：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已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承認。

註 2：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 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2) 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3) 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3：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依 108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計算，其餘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及 4%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

上述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保留盈餘調整數為本期可分配盈餘，併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因應景氣與市場變化，須持續增加資本支出，考量未來資金需求，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於本期決算為獲利之情況下，應不低於本期可分配盈餘 30%，其中現金股利比例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 10%。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373,831,122
追溯適用 IFRS 之影響數		1,426,758
追溯適用 IFRS 後之期初未分配盈餘		375,257,880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2,671,627	
本期稅後淨利	194,915,946	
法定盈餘公積	(19,491,595)	
本期可分配盈餘		178,095,978
可供分配總額		553,353,858
分配項目 ：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4 元)		(185,697,96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67,655,898

附註： 1.盈餘分配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優先分配。

2.現金股利分配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3.現金股利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分配之。

4.若俟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而影響流通在外股數，以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3.預期股利政策之重大變動：無。

（八）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未公開民國 107 年度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相關資訊：

(1)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及 4%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上述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保留盈餘調整數為本期可分配盈餘，併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3)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因應景氣與市場變化，須持續增加資本支出，考量未來資金需求，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於本期決算為獲利時，應不低於本期可分配盈餘 30%，其中現金股利比例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 10%。

、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計算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依公司章程第 21 條規定估列。

(2)員工酬勞若有配發股票之情事，則配發股票酬勞之股數係依據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3)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本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① 配發數：員工現金酬勞 9,978,494 元，董事酬勞 4,989,247 元。

② 差異數：無。

③ 差異原因：不適用。

④ 差異金額之處理：不適用。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未擬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實際員工現金酬勞 11,001,090 元及董事酬勞 5,500,545 元，與帳列數相符。

(2)差異數：無。

(3)差異原因：不適用。

(4)差異金額之處理：不適用。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107 年度未實施庫藏股買回，故不適用。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1) C301010 紡紗業。

(2) C302010 織布業。

(3) C303010 不織布業。

(4) C305010 印染整理業。

(5) C306010 成衣業。

(6) C307010 服飾品製造業。

(7) C399990 其他紡織及製品製造業。

(8) 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9)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10)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11)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12)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13)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14)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5)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16)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17)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所營業務為聚酯加工絲之製造、行銷所佔營業比重為 100%。

3. 目前之商品項目及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1) 目前之商品項目：聚酯加工絲之製造。

(2)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細丹尼 CD 100%及 CD 複合紗、不同比例及紋路之 CD 複合紗、粗丹尼雙色、三色紗及四色紗、環保複合加工紗、不同物性原料之複合紗、蜘蛛紗、華麗雙彩紗、蜜舞龍、微迷彩。

（二）產業概況：

1. 聚酯加工絲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加工絲產業是屬於高度技術與資本密集的產業，因此技術在產業發展中所扮演的角色相當重要，是左右競爭力的關鍵。技術優勢維持不易為加工絲廠商普遍面臨的最大考驗。台灣優異的仿效能力是產業快速成長的主要原因之一，但也造成個別廠商在技術優勢取得或維持上的困難，這個現象隨著中國大陸加工絲產業的興起而愈形嚴重。

2018 年中美貿易戰火雖使得許多國際品牌業者考量可能產生的貿易風險，陸續將訂單移轉，然而國內紡織下游供應鏈陸續外移，加上東南亞等新興紡織國家生產常規紡織品具備量大、低價等優勢，且各國區域貿易整合日漸頻繁，我國紡織業在外銷市場的產品報價面臨巨大壓力，接單與獲利皆因此受到重大衝擊。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目前所生產之產品為聚酯加工絲，聚酯的生產原料為PTA（純對苯二甲酸）、EG（乙二醇），由於台灣石化原料PTA和EG來源穩定，上游價格波動及供應穩定性對最終產品之成本及生產具有絕對影響。下游織布、染整及成衣等產業近年來隨市場潮流，漸有少量多樣化之趨勢，故對纖維產品之差異化及快速反應生產體系有更高之需求，因而原絲、加工絲以至紡紗、織布等產業形成緊密的產業鏈。

2018 年第四季乙二醇季均價雖較 2017 年同期下跌，但純對苯二甲酸卻大幅上漲，亦帶動聚酯纖維價格。2019 年國際原油價格下跌，連帶影響石化原料價格，加上美國乙烯新增產能持續開出，對乙烯以及乙二醇等石化原料帶來下跌壓力。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2018 年業者產品價格雖然隨著原物料上漲而調升，但由於整體需求疲弱，故產品價格調升幅度不如原物料價格上漲幅度，且原物料成本占人造纖維業製造成本逾七成，故 2018 年人造纖維產品報價雖較去年同期上漲，但業者進貨成本壓力相對增加，常規產品業者受到影響，導致毛利率表現不佳。

此外，受到全球主要經濟體成長動能放緩，抑制全球用油需求，預估 2019 年全球的經濟表現力道稍有減緩，但仍保持總體平穩的情況，且 2020 年因日本東京舉辦奧林匹克運動會，運動服飾品牌商可能在 2019 年開始採購所需要的運動服飾品，將有利於我國業者出貨。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03 月 31 日
8,501	9,847	2,542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一〇七年度研發之新產品項目：詳 3-4 頁。

一〇八年度研發之新產品項目：詳 57 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之發展：

(1) 新產品的研發必須貼近市場需求，持續加強產品開發、機台改造及製程改良。
(2) 增加產品之市場佔有率，加強與國際品牌合作，提升產品能見度與品質管理能力。
(3) 積極配合策略合作夥伴開發其他客製化產品，以供應鏈協同合作的方式，共同於市場競爭。

2. 長期業務計畫：

(1) 與上游廠商技術整合，降低生產異常，提昇品質並增加產品競爭力。
(2) 生產達經濟規模，對於原料採購具有較佳議價能力，取得價低質精之原料。
(3) 鞏固現有客戶對本公司之良好合作關係，進一步緊密結合成為戰略伙伴，以擴大利基。
(4) 因應消費者對功能性產品之需求，配合本公司之研發單位，制定中長期行銷策略，以求公司長期最佳產品組合及最大利益。
(5) 重視全球環保意識潮流，積極發展環保概念產品，符合品牌商規範，以建立緊密合作關係，並善盡國際社會責任。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年度 地區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國內	97.10%	96.59%
亞洲	2.50%	3.14%
歐洲	-	0.04%
美洲	0.40%	0.23%
合計	100.00%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專營聚酯加工絲之產銷，根據人纖加工絲工會公佈我國一〇七年度聚酯加工絲產銷量資料估算，本公司銷售量市場佔有率約為 4.90%，生產量市場占有率則為 4.87%。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國民所得的提升，大眾對紡織品之需求已由量的增加，轉變成質的提升，使紡織品的質感、舒適度、健康性及流行性成為市場需求的重點，為生產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不斷開發新素材與創造產品差異性，並因應全球環保意識抬頭，國際各環保組織提出企業行銷目標與供應商配合方向，取得全球回收標準(GRS)認證，才能快速反應市場的需求，在競爭激烈的人造纖維加工絲市場上占有一席之地。

另一方面，全球各成熟國家及新興國家，逐漸重視休閒生活，增加戶外活動時間，配合此一潮流，戶外休閒及流行時尚成衣朝向輕薄及手感柔軟，因此需要超細丹尼、吸濕排汗、抗菌或環保等特殊規格加工絲產品日益增加，此類產品為我國人造纖維加工絲廠商強項，在全球運動及健身服飾市場潛在成長空間下，將有助於我國紡織供應鏈的機能性紡織品出貨表現。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加工絲產業由於不斷的開發及改進，已從一般的紗種逐漸走向功能性產品，並逐漸在整個纖維市場擴充佔有率，因此隨著產品的日新月異，紡織業已不再是一般印象中的傳統產業。在全球化競爭態勢下，維持產業價值鏈的完整與緊密的合作關係，並建立以市場為導向的上、下游產銷策略聯盟體系，才能因應供應鏈整合的競爭趨勢。

聚酯加工絲為高度資本密集產業，設廠所需資金龐大，且製造設備價格高昂，非一般中小型企業可以負擔，加上土地、人力、管理費用等經營成本，因此，聚酯加工絲產業進入障礙主要是以產品差異程度、市場行銷通路建立為兩大條件，尤其是未來

的聚酯加工絲產品市場，獨特的技術及市場的通路才是領先的決勝關鍵，在大宗規格品喪失成本優勢的情況下，目前台灣聚酯加工絲已加速往差異化、高附加價值產品方向轉型，本公司從事加工絲假撚製造已有多年經驗，無論在產品生產或銷售上，均能從合作廠商取得適當的支援與協助，且因應環保化纖加工絲產品需求趨勢，本公司於 2017 年即取得全球回收標準認證，冀望在日趨競爭的未來，仍能在市場佔有一席之地。

(2)有利因素：

① 台灣紡織產業發展完整，上中下游業者可藉由策略聯盟或區域群聚整合，以快速反應的特有機制，結合跨領域技術，以提升高附加價值紡織品的發展。

② 本公司累積多年製造經驗及對品質的堅持，提供客戶良好的品牌商譽，建立可信賴的夥伴關係。

③ 為因應品牌商對環保紡織品之需求，本公司已取得 GRS 全球回收標準認證，產品製程合乎環境、健康、安全等規範，得以生產以環保為主要訴求的紡織品。

④ 以技術精進、製程改善及生產效率之提升進行研究，提供客戶多元性選擇外，更以符合客戶對價格、品質及交期之要求為目標。

⑤ 利用資本市場健全與多樣化之理財工具，籌措較低廉成本資金，強化財務結構及提昇公司體質，以支應公司長期業務發展所需之資金，且厚實公司發展實力，充實經營團隊及延攬優秀人才，提昇公司知名度。

(3)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不　利　因　素	因　應　對　策
新興工業國家挾其廉價之勞力，大量生產，造成價格競爭激烈，競價壓力大。	積極研發及轉型生產高附加價值之產品，由「量」的增加變成「質」之演變，加快腳步開發出較具特色及差異化產品。
各國區域貿易整合日漸頻繁，造成我國業者在外銷價格競爭上面臨挑戰。	持續調整體質，秉持小而美、彈性生產、少量多樣的政策，努力創造獲利，迎接挑戰。
部份下游廠商關廠或外移，造成紡織產業生產鏈大幅縮減，影響加工絲發展。	針對不同客戶擬訂客製化行銷策略，期能留住客戶，提高國內市場佔有率。
傳統產業較無法吸引年輕優秀人才投入，出現人力資源斷層，基礎(層)勞動力不足，許多本籍勞工不願從事輪班工作，造成勞力短缺。	除現有設備改良，以提高效率與擴大用途外，專業研發人員的投入，開發高附加價值的新產品提高企業獲利，並提昇企業形象，增進員工福利，吸引人才進入，另一方面亦推動自動化生產，以降低人力需求。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本公司所生產聚酯加工絲，係用於平織、針織、經編、橫編等織造高級外套、褲料、女裝裙褲料、高級休閒服、傢飾用布、工業用布等。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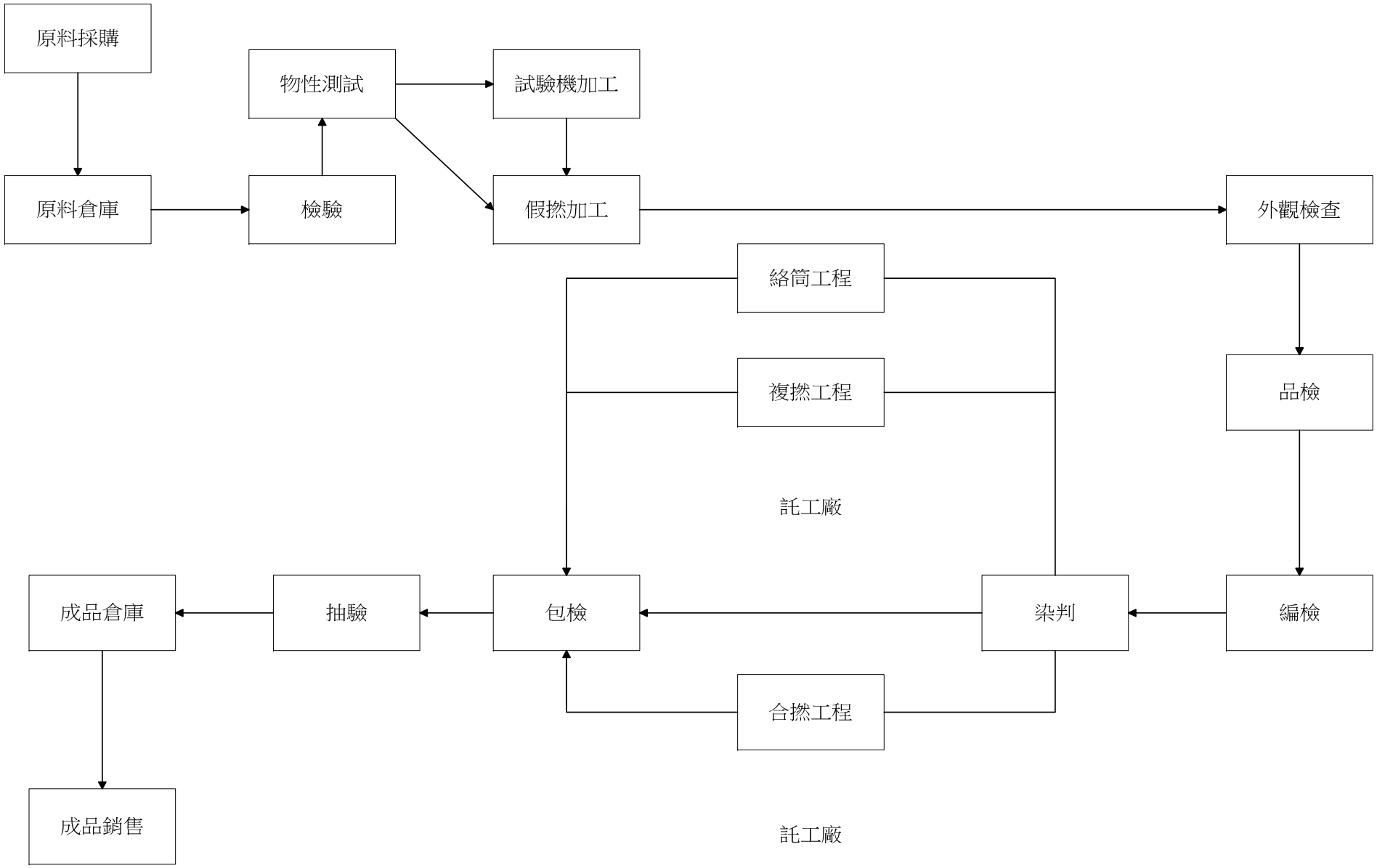
原料採購
物性測試
試驗機加工
原料倉庫
檢驗
假撚加工
外觀檢查
絡筒工程
複撚工程
品檢
託工廠
成品倉庫
抽驗
包檢
染判
編檢
合撚工程
成品銷售
託工廠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聚酯絲，國內採購佔 100%，本公司與供應商歷年來均維持良好合作關係，貨源供應向來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 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註 2)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H061401	389,921	18.44	—	H061401	340,458	15.99	—	H061401	77,385	15.15	—
2	—	—	—	—	—	—	—	—	遠東新世紀	66,353	12.99	—
	其他	1,724,185	81.56	—	其他	1,790,392	84.01	—	其他	367,091	71.86	—
	銷貨淨額	2,114,106	100.00		銷貨淨額	2,130,850	100.00		銷貨淨額	510,829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本公司 108 年第 1 季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2.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 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註 2)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H120601	572,398	41.71	—	H120601	647,637	46.05	—	台南紡織	153,169	47.86	—
2	台南紡織	474,089	34.55	—	台南紡織	613,245	43.60	—	H120601	125,056	39.08	—
3	遠東新世紀	145,499	10.60	—	—	—	—	—	遠東新世紀	37,042	11.57	—
	其他	180,217	13.14	—	其他	145,540	10.35	—	其他	4,773	1.49	—
	進貨淨額	1,372,203	100.00		進貨淨額	1,406,422	100.00		進貨淨額	320,040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本公司 108 年第 1 季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3. 增減變動原因：上列進銷貨廠商增減變動，主要係本公司為因應市場需求變動，調整產品結構及產銷方向之故。

（五） 最近二年度產銷量值表：

1.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量：公噸
值：新台幣仟元

年度 / 生產量值 /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聚酯加工絲	28,171	27,662	1,768,364	28,344	26,976	1,845,488
合計	28,171	27,662	1,768,364	28,344	26,976	1,845,488

註 1：產能係依當年度之開機率反推求得。
註 2：產量係包含各種不同規格之產品。

2.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量：公噸
值：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 / 年度 /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聚酯加工絲	26,288	1,991,674	958	72,169	25,896	2,060,805	810	61,665
其他	987	50,263	—	—	184	8,380	—	—
合計	27,275	2,041,937	958	72,169	26,080	2,069,185	810	61,665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資料

年　　度		106 年底	107 年底	當年度截至 0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及技術人員	68	67	64
	作業員	203	196	202
	合計	271	263	266
平均年歲		41.98	42.11	42.05
平均服務年資		8.11	8.52	8.33
學歷分布比　率%	博士	—	—	—
	碩士	0.74	0.76	0.75
	大專	18.52	17.56	17.29
	高中	37.04	40.08	40.23
	高中以下	43.70	41.60	41.73

四、 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本公司生產過程中並無污染之虞,未有空氣污染物實測值超過法規排放標準之情事，唯機器部份產生之噪音污染，本公司已加強適當的隔音措施並逐年檢測，噪音污染程度目前均符合環保局工業區噪音管制標準;一般事業廢棄物皆委託合法之環保廠商清運，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環境污染之情形。

五、 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1. 本公司員工均依職工福利金條例加入「職工福利委員會」,該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作業事宜，並依規定就公司設立資本額、每月營業額、員工薪資、下腳變賣等金額提撥福利金。
2. 依法提供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含職災保險) 、提撥退休金，並享有團體保險，保險內容包括意外、壽險、醫療及癌症等項目，保險對象則包括員工本人、配偶、子女及父母。
3. 實施員工分紅制度。
4.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各項福利方案規劃與執行，包括定期辦理員工福利活動，每年度皆有詳實福利規劃及預算編列，包括年節禮券、國內旅遊補助、婚喪補助、員工住院慰問金、尾牙摸彩、健康檢查、生日禮券。
5. 對遠來及需要之員工提供膳食及具備冷氣、冰箱之員工宿舍。

本公司一向重視同仁待遇及福利，並積極培育人才，落實勞工法令，保障員工權益，以創造明朗愉快的工作環境。員工與公司之間透過部門會議、勞資會議等管道，達到充分溝通及有效解決問題之目的；另採用人性化管理，秉持勞資一體共榮共辱之觀念，以凝聚員工向心力，促進本公司營運成果不斷的向上提昇，達成永續發展的目的。

（二） 員工進修及訓練：

1.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實際參與訓練員工人數為 1,569 人次,包含自辦及各項主管機關、會計師事務所與業界舉辦之訓練課程，當年度公司實際訓練費支出為新台幣 72 仟元。
2. 本公司員工於報到後，均須進行新進人員職前訓練課程及職能在職訓練，另依每年訓練需求調查，擬定年度訓練計劃後執行，並依訓練結果進行效能評核，藉此強化員工職能，提升企業經營績效及競爭力。
3. 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並提高員工素質，公司規劃一般訓練及專業課程，並由內部請員工進行專業技能之分享課程。藉由人才培訓，使每位員工都能發揮最大的潛能。一般訓練包含消防安全訓練、職業安全教育訓練；專業訓練則係依各部門專業課程及工作上所需知識，派員參加各訓練機構之培訓，如：稽核訓練、會計訓練、主管管理訓練、專業技術訓練、市場推廣訓練、業務訓練。
4. 透過 ERP 系統全面上線，建置人才培訓系統，以整合所有與訓練有關之資料。

（三）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自民國六十五年起即訂定【員工退休辦法】，退休制度悉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規訂定，並由公司委請精算師精算後，以每月應發薪資總額比例提列退休準備金，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金收支及保管事宜；另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以員工投保薪資百分之六提撥員工退休金，存儲於勞保局員工個人專戶內，確保員工退休後之生活。

（四）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針對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制定之相關辦法與規定，如【工作規則】、【員工手冊】、【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等，均為員工行為應遵循之準繩，其主要內容為：

1. 規範各單位職掌及組織功能。
2. 員工須建立良好紀律。
3. 遵守政府法令規章。
4. 保護公司之資產以期有效運用。
5. 公司機密業務、資訊應予維護保密。
6. 提出之定期報告應以完整、公平、正確、及時且易於了解之方式揭露。
7. 對員工行為導致公司在營運上之利得或損失，給予獎勵或懲處。
8. 訂立考核員工工作成果及績效之標準，並作為調薪升遷獎金發放與教育訓練課程安排的依據。

本公司依據各部門工作職掌、【考勤管理作業辦法】、【從業人員獎懲管理辦法】、【考績作業辦法】等規定考核員工，各項獎懲規定均公告週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了解行為規範，員工遇有足資鼓勵之事蹟或須懲戒之行為時，均依上開規定辦理獎懲。

（五）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處理作業程序：

已訂定並告知所有員工、經理人及董事，並要求上述處理重大資訊作業相關人員均簽訂保密協定。

（六）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 制訂安全衛生手冊，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2. 依照有關職業安全衛生法令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並訂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由生產部副主管兼任職業安全衛生室主管，作業場所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推動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劃，規劃、督導各部門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安全衛生巡檢等。
3. 設備安全：
   (1) 危險性機械（升降機），每月委託外部專業廠商檢查並取得廠商檢查結果記錄。
   (2) 每月由使用單位負責檢查及填寫「電動堆高機每月自動檢查表」並每年委託外部專業廠商實施法令規定之檢查。
   (3) 承攬商於工程簽約時，均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
   (4) 現場操作人員依規定需戴帽、耳塞及口罩。

4. 環境衛生：
(1) 每月實施廚房餐廳衛生檢查。
(2) 每月實施宿舍、浴室、廁所清潔檢查。
(3) 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5. 醫療保健：
(1) 對新聘人員實施體格檢查；對在職人員，每年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2) 對噪音作業場所人員，每年實施聽力特殊健康檢查。
(3) 供膳人員每年均定期辦理肺結核、肝炎、傷寒帶菌者、性病、皮膚病等傳染病之檢查。
(4) 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須經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會同衛生福利部公告指定者。
(5) 工作場所如發生職業災害，即採取必要之急救措施，並實施調查、分析及作成記錄。
6. 消防安全：
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消防灑水系統、逃生系統如緩降梯及緊急照明燈等。

（七） 勞資間之協議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切制度均務求合理化，舉凡員工出缺勤、休假、退休等概依勞基法有關規定辦理，亦定期舉行勞資會議，另視經營績效及工作考核情形發給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在合理化與制度化的人事及福利制度下，本公司與員工勞資關係良好。

（八） 最近年度及當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一〇七年度及當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5年	106年	107年	當年度截至108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註1)
流動資產		1,804,006	1,733,420	1,837,583	1,818,6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9,341	775,312	732,319	724,551
無形資產		318	5,560	3,497	2,777
其他資產		204,727	181,639	213,235	214,406
資產總額		2,648,392	2,695,931	2,786,634	2,760,41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2,664	180,515	226,870	150,847
	分配後	341,834	366,212	(註2)	(註2)
非流動負債		50,587	53,900	52,278	52,9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3,251	234,415	279,148	203,818
	分配後	392,421	420,112	(註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415,141	2,461,516	2,507,486	2,556,596
股本		1,326,414	1,326,414	1,326,414	1,326,414
資本公積		151,649	151,649	152,434	152,4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22,434	976,395	989,712	1,039,790
	分配後	763,264	790,698	(註2)	(註2)
其他權益		14,644	7,058	38,926	37,958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415,141	2,461,516	2,507,486	2,556,596
	分配後	2,255,971	2,275,819	(註2)	(註2)

註1：108年第一季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2：107年度之盈餘分配表尚未經股東會承認。
註3：本公司自105年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1,441,480	1,581,089	1,534,631	1,454,469	1,537,3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7,108	664,994	639,341	775,312	732,319
無形資產		4	158	318	5,560	3,497
其他資產		371,955	462,456	473,066	458,953	509,957
資產總額		2,390,547	2,708,697	2,647,356	2,694,294	2,783,13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6,022	196,898	181,628	178,878	223,374
	分配後	278,663	435,653	340,798	364,575	(註1)
非流動負債		58,400	55,974	50,587	53,900	52,27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4,422	252,872	232,215	232,778	275,652
	分配後	337,063	491,627	391,385	418,475	(註1)
股本		1,326,414	1,326,414	1,326,414	1,326,414	1,326,414
資本公積		151,652	151,649	151,649	151,649	152,4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26,683	961,317	922,434	976,395	989,712
	分配後	594,042	722,562	763,264	790,698	(註1)
其他權益		(18,624)	16,445	14,644	7,058	38,926
庫藏股票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86,125	2,455,825	2,415,141	2,461,516	2,507,486
	分配後	2,053,484	2,217,070	2,255,971	2,275,819	(註1)

註1：107年度之盈餘分配表尚未經股東會承認。

註2：本公司103年至104年係編製個別財務報告。

(三)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項目＼年度	105年	106年	107年	當年度截至108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註1)
營業收入	1,973,843	2,114,106	2,130,850	510,829
營業毛利	310,442	354,483	311,250	88,574
營業損益	186,186	231,682	186,226	59,0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904	27,038	48,981	3,671
稅前淨利	241,090	258,720	235,207	62,68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99,508	215,627	194,916	50,078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99,508	215,627	194,916	50,0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37)	(10,082)	30,790	(9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8,071	205,545	225,706	49,11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9,508	215,627	194,916	50,07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8,071	205,545	225,706	49,1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每股盈餘	1.50	1.63	1.47	0.38

註 1：108 年第一季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本公司自 105 年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項目＼年度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2,119,911	1,981,644	1,973,843	2,114,106	2,130,850
營業毛利	241,890	335,262	310,442	354,483	311,250
營業損益	150,987	220,986	188,768	236,290	192,0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800	194,691	52,322	22,235	42,396
稅前淨利	197,787	415,677	241,090	258,525	234,49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	173,731	370,781	199,508	215,627	194,91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73,731	370,781	199,508	215,627	194,9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566	31,563	(1,437)	(10,082)	30,7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2,297	402,344	198,071	205,545	225,706
每股盈餘	1.31	2.80	1.50	1.63	1.47

註：本公司 103 年至 104 年係編製個別財務報告。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年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柯俊輝、張鈞鈞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柯俊輝、張鈞鈞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柯俊輝、林淑萍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玉芳、陳怡琳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玉芳、陳怡琳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及其他事項段落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報告：

分析項目 \ 年度		105年	106年	107年	當年度截至108年03月31日(註1)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8.80	8.70	10.02	7.3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85.67	324.44	349.54	360.1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87.61	960.26	809.97	1,205.65
	速動比率	849.46	803.81	680.71	1,007.66
	利息保障倍數(倍)	7,092	25,873	47,042	4,18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57	6.06	6.16	7.20
	平均收現日數	56	60	59	50
	存貨週轉率(次)	6.13	6.20	5.89	5.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94	41.63	25.67	45.40
	平均銷貨日數	60	59	62	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03	2.99	2.83	2.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4	0.79	0.78	0.7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45	8.07	7.11	1.83
	權益報酬率(%)	8.19	8.84	7.85	1.9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8.18	19.51	17.73	4.73
	純益率(%)	10.11	10.20	9.15	9.80
	每股盈餘(元)	1.50	1.63	1.47	0.3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2.82	49.33	177.76	10.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6.11	95.38	92.39	109.81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8	(2.01)	6.08	0.4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8	2.15	2.36	2.0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 因本公司利息支出極低，金額微幅增減均將造成利息保障倍數大幅變動。
2. 係因107年底適逢連續假日，故部份應付票據尚未兌現，致餘額較高。
3. 因106年汰舊換新購置設備，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之定期存款，到期後未續存，以支付新增之設備款，107年則無此情形，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均較上期增加。

註1：108年第一季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2：本公司自105年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二)個體報告：

分析項目 \ 年度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8.55	9.33	8.77	8.64	9.9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88.93	377.72	385.67	318.46	349.5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87.17	803.00	844.93	813.11	688.25
	速動比率	834.34	670.06	705.99	655.23	556.96
	利息保障倍數(倍)	275	24,453	7,092	25,854	46,90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98	7.41	6.57	6.06	6.16
	平均收現日數	46	49	56	60	59
	存貨週轉率(次)	7.84	6.52	6.13	6.20	5.8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5.69	44.69	40.94	41.63	25.67
	平均銷貨日數	47	56	60	59	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05	3.19	3.03	2.99	2.8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0	0.78	0.74	0.79	0.7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38	14.54	7.45	8.07	7.12
	權益報酬率(%)	8.11	15.98	8.19	8.93	7.9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4.91	31.34	18.18	19.49	17.68
	純益率(%)	8.20	18.71	10.11	10.20	9.15
	每股盈餘(元)	1.31	2.80	1.50	1.63	1.4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57	212.35	191.45	78.41	209.7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3.36	115.24	115.68	75.59	77.97
	現金再投資比率(%)	(2.61)	8.00	3.06	(0.54)	7.9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5	1.85	2.55	2.11	2.29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 因本公司利息支出極低，金額微幅增減均將造成利息保障倍數大幅變動。
2. 係因107年底適逢連續假日，故部份應付票據尚未兌現，致餘額較高。
3. 因106年汰舊換新購置設備，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之定期存款，到期後未續存，以支付新增之設備款，107年則無此情形，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均較上期增加。

註:本公司 103 年至 104 年係編製個別財務報告。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說明：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宏 益 纖 維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審 計 委 員 會 查 核 報 告 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任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　　致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施振榮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2　月　25　日

Tel: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4 1184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O.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合併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為企業永續經營之基本營運活動，攸關企業營運績效，直接影響獲利，故其為本會計師查核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對此本會計師執行的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客戶真實性以及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確認銷貨真實性、對應收款項發函詢證、進行收入截止測試以及評估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資訊。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結論。

其他事項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陳玉芳

會 計 師：陳怡琳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字第 1432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36353 號

中　華　民　國　一百零八　年　二　月　二十五　日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22,240	19	$ 342,041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32,597	12	377,671	13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44,552	2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十二(四)	-	-	46,676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283,839	10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70,604	3	69,794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63,385	9	279,847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820	-	1,234	-
130x	存貨	六(六)	290,292	10	278,494	10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28,679	1	80,115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十二(四)	575	-	257,548	1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37,583	66	1,733,420	6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93,136	7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四)	-	-	164,301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732,319	26	775,312	3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2,980	-	2,980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3,497	-	5,5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4,676	1	11,87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43	-	2,48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49,051	34	962,511	36
1xxx	資產總計		$ 2,786,634	100	$ 2,695,931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 250	-	$ -	-
2150	應付票據	六(十一)	90,663	3	32,602	1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一)	8,411	-	10,11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99,791	4	100,366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413	1	27,19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4,508	-	4,03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834	-	6,21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6,870	8	180,515	7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4,366	2	43,435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7,912	-	10,46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2,278	2	53,900	2
2xxx	負債總計		279,148	10	234,415	9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326,414	48	1,326,414	4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52,434	5	151,649	6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7,754	10	266,191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9,113	5	129,113	5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572,845	21	581,091	21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38,926	1	7,058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507,486	90	2,461,516	91
3xxx	權益總計		2,507,486	90	2,461,516	9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786,634	100	$ 2,695,931	1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7 年度 金額	107 年度 %	106 年度 金額	106 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	$ 2,130,850	100	$ 2,114,10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	(1,819,600)	(85)	(1,759,623)	(8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11,250	15	354,483	1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62,062)	(3)	(65,242)	(4)
6200	管理費用		(52,430)	(3)	(49,05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847)	-	(8,501)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685)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5,024)	(6)	(122,801)	(6)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86,226	9	231,682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34,599	1	22,09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14,387	1	4,958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5)	-	(1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8,981	2	27,038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35,207	11	258,720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40,291)	(2)	(43,093)	(2)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94,916	9	215,627	1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3,192	-	(3,00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八)	26,726	1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521)	-	51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八)	1,393	-	(3,72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85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0,790	1	(10,08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5,706	10	$ 205,545	10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194,916	9	$ 215,627	10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225,706	10	$ 205,545	10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47		$ 1.6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46		$ 1.6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1,326,414	$151,649	$246,240	$129,113	$547,081	$446	$-	$14,198	$2,415,14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951	-	(19,95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59,170)	-	-	-	(159,170)
民國106年度淨利	-	-	-	-	215,627	-	-	-	215,627
民國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96)	(3,729)	-	(3,857)	(10,0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3,131	(3,729)	-	(3,857)	205,54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1,326,414	$151,649	$266,191	$129,113	$581,091	$(3,283)	$-	$10,341	$2,461,516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1,326,414	$151,649	$266,191	$129,113	$581,091	$(3,283)	$-	$10,341	$2,461,51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1,428	-	14,090	(10,341)	5,177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326,414	151,649	266,191	129,113	582,519	(3,283)	14,090	-	2,466,69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1,563	-	(21,56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5,698)	-	-	-	(185,698)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785	-	-	-	-	-	-	785
民國107年度淨利	-	-	-	-	194,916	-	-	-	194,916
民國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71	1,393	26,726	-	30,7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7,587	1,393	26,726	-	225,70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1,326,414	$152,434	$287,754	$129,113	$572,845	$(1,890)	$40,816	$-	$2,507,48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內容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235,207	$ 258,72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0,308	51,591
攤銷費用	2,970	2,37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685	(3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419	(3,548)
利息費用	5	10
利息收入	(7,107)	(4,359)
股利收入	(26,064)	(15,63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69)	(5,175)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	7,4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8,52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1,655	-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818)	14,26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5,785	(24,06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23	3,596
存貨(增加)減少	(11,798)	(29,524)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960	(53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0,476	(42,95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4)	51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89,131)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355)	-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8,061	5,30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702)	(4,41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75)	(131)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78	31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	(9,49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29	(5)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539	4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18,878	106,670
收取之利息	6,795	4,328
收取之股利	26,064	15,629
支付之利息	(5)	(1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8,455)	(37,5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3,277	89,04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190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7,72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210,897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2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62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40)	(6,4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	5,505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
取得無形資產	(662)	(69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488)	(176,1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658)	(173,1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0	-
發放現金股利	(185,698)	(159,170)
其他籌資活動	78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4,813)	(159,17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93	(3,7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0,199	(247,0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2,041	589,0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2,240	$ 342,041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及一百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57年8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經營之業務為天然及人造纖維製品之製造、加工及進出口、內外銷，以多角化經營為目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8年2月25日提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經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說明外，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損失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3) 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 80%~125%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避險比率。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IFRSs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及第15號(以下簡稱「IFRS 15」)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請詳附註十二(四)及十二(五)說明。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其影響將調整於民國108年1月1日，經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之影響係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3,725。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正在評估各項修訂於首次適用期間之影響，截至目前為止，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及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對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編製。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且本集團應用的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重大假設及估計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107年1月1日初次適用IFRS 9及IFRS 15，IFRS 15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IFRS 9則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比較期間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106年度財務報表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

(3)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4)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A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B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C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D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E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F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G 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做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5)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宏邦投資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宏邦投資	宏益國際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方式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無。

6.對本集團具有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外　　幣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應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

2.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方認列股利收入於損益項目。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1)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股利收入於損益。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金融資產：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3. 持有非屬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惟屬未附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存　　貨

1.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2. 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含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若實際產能異常偏高，則以實際產能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惟不包含借款成本。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年~55年
機器設備	2年~12年
運輸設備	2年~6年
其他設備	2年~15年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處理。除土地外，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

(十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至3年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攤銷方法及攤銷期間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時加以檢視，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八)借　　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款項。

2.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惟屬未附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二)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期間認列為當期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劃係為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計劃之退休金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評價。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係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期間轉列為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C.前期服務成本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及董事酬勞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二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股　　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配予股東之股利於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其所分派之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及股本溢價。

(二十六)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天然及人造纖維製品。銷貨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七)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集團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由本集團之營運決策者(董事會)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管理階層需就金融資產之分類作出重大判斷，不同的分類將影響金融資產之衡量基礎與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各該資產負債帳面金額，請參見附註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需求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若有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情形者，則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請詳附註六(六)。

2. 淨退休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四)。

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及揭露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且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進行公允價值之衡量。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160	$16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34,497	39,197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16,527	50,009
附買回條件債券	271,056	252,675
合計	$522,240	$342,04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上述定期存款及附買回條件債券係為存款日或購買日至到期日期間為3個月內，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331,07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518
合計	$332,597

1. 認列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損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103

2. 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比較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37,762
評價調整	6,790
小計	44,552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159,110
評價調整	34,026
小計	193,136
合計	$237,688

1. 認列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26,726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26,064

2. 被投資公司CNC New Century Ltd.，於民國107年7月減資退還股款，減資比率為29.54%。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83,839

1. 認列因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利息收入	$4,551

2. 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283,839。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票據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71,317	$70,499
減：備抵損失	(713)	(705)
合　計	$70,604	$69,794

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267,112	$282,897
減：備抵損失	(3,727)	(3,050)
合　計	$263,385	$279,847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70,604及$69,794；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63,385及$279,847。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60天	$330,255	$345,198
61天～90天	3,304	4,267
91天～180天	430	176
181天～365天	-	-
合計	$333,989	$349,641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六)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料	$41,822	$38,693
物　　料	9,533	9,708
在 製 品	4,937	5,727
製 成 品	233,893	224,244
寄 存 品	107	122
合　計	$290,292	$278,494

1. 本集團民國107年及106年度認列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中，包含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7,983及$1,279，未分攤製造費用分別為$951及$0。

2.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28,564及$20,581。

(七)預付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25,719	$76,195
預付保險費	1,606	2,471
其他預付費用	1,354	1,449
合　計	$28,679	$80,115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	合　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272,958	$176,967	$1,127,251	$16,637	$160,360	$1,754,173
累計折舊	-	(134,247)	(688,980)	(9,873)	(145,761)	(978,861)
	$272,958	$42,720	$438,271	$6,764	$14,599	$775,312
1月1日	$272,958	$42,720	$438,271	$6,764	$14,599	$775,312
增添	-	-	1,784	4,149	2,107	8,040
處分及報廢	-	-	(5)	-	-	(5)
重分類	-	-	-	-	9,280	9,280
折舊費用	-	(2,752)	(49,860)	(2,421)	(5,275)	(60,308)
12月31日餘額	$272,958	$39,968	$390,190	$8,492	$20,711	$732,319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272,958	$176,967	$1,114,798	$17,080	$170,611	$1,752,414
累計折舊	-	(136,999)	(724,608)	(8,588)	(149,900)	(1,020,095)
	$272,958	$39,968	$390,190	$8,492	$20,711	$732,319

106年度

106年1月1日						
成本	$272,958	$175,557	$1,122,494	$15,585	$156,418	$1,743,012
累計折舊	-	(131,126)	(818,903)	(11,511)	(142,131)	(1,103,671)
	$272,958	$44,431	$303,591	$4,074	$14,287	$639,341
1月1日	$272,958	$44,431	$303,591	$4,074	$14,287	$639,341
增添	-	496	2,874	743	2,319	6,432
處分及報廢	-	-	(330)	-	-	(330)
重分類	-	914	175,404	3,162	1,980	181,460
折舊費用	-	(3,121)	(43,268)	(1,215)	(3,987)	(51,591)
12月31日餘額	$272,958	$42,720	$438,271	$6,764	$14,599	$775,312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272,958	$176,967	$1,127,251	$16,637	$160,360	$1,754,173
累計折舊	-	(134,247)	(688,980)	(9,873)	(145,761)	(978,861)
	$272,958	$42,720	$438,271	$6,764	$14,599	$775,312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主建物、改建工程及修補工程等，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5年、15年及2年提列折舊；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主設備及附屬設備等，分別按其耐用年限12年及5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地	$2,980	$2,980

1. 本集團將客戶抵押之土地予以拍賣並承買，因係農業用地，尚無法過戶至本集團。目前登記於本集團負責人名下，並設定抵押權予本集團為保全措施。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級。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均為$8,328，前述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鄰近地點之市場交易行情計算而得，其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每坪交易價格。

(十)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		
成本	$7,920	$480
累計攤銷	(2,360)	(162)
	$5,560	$318
1月1日	$5,560	$318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662	690
重分類	245	6,930
攤銷費用	(2,970)	(2,378)
12月31日	$3,497	$5,560
12月31日		
成本	$8,527	$7,920
累計攤銷	(5,030)	(2,360)
	$3,497	$5,560

本集團無形資產民國107年及106年度攤銷完畢除列分別計$300及$180。

(十一)應付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	$85,066	$29,206
其他應付票據	5,597	3,396
小　計	90,663	32,602
應付帳款	8,411	10,113
合　計	$99,074	$42,715

(十二)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55,609	$55,740
應付員工酬勞	10,702	11,174
應付董事酬勞	4,989	5,501
應付營業稅	4,518	-
應付水電費	8,783	9,228
其他應付費用	15,190	18,723
合　計	$99,791	$100,366

(十三)負債準備－流動

	員工福利
107年1月1日餘額	$4,030
當期新增	4,508
當期使用	(4,03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4,508

負債準備係估列短期員工累積帶薪假成本。本集團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員工福利，並於相關員工享有既得權利時認列當期損益。

(十四)其他非流動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	$7,462	$10,115
存入保證金	450	350
合　計	$7,912	$10,465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集團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集團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儲存於台灣銀行專戶。

(2) 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1月1日	$91,525	$(81,410)	$10,115
當期服務成本	1,263	-	1,263
利息收入或費用	869	(807)	62
	93,657	(82,217)	11,44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2,554)	(2,554)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	-	5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6)	-	(56)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587)	-	(587)
小計	(638)	(2,554)	(3,192)
福利支付數	(5,446)	5,446	-
雇主提撥數	-	(786)	(786)
107年12月31日	$87,573	$(80,111)	$7,46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1月1日	$89,703	$(83,037)	$6,666
當期服務成本	1,239	-	1,239
利息收入或費用	1,053	(1,031)	22
	91,995	(84,068)	7,92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215	215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6	-	26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913	-	1,913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853	-	853
小計	2,792	215	3,007
福利支付數	(3,262)	3,262	-
雇主提撥數	-	(819)	(819)
106年12月31日	$91,525	$(81,410)	$10,115

(3) 本集團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25及$1,261。

(4) 本集團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稅前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精算(損)益	$3,192	$(3,007)
資產上限影響數調整	$-	$-

(5) 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前精算損失分別為$10,511及$13,703。

(6)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本集團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勞工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勞工退休基金運用情形報告。

(7)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A. 人口統計假設

a. 死亡率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預設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b. 離職率

以本集團過去經驗資料及精算師之經驗資料庫統計修勻之。

c. 退休率

依精算師之經驗資料庫、本集團過去經驗及主計處公布之台灣地區受雇員工動向調查報告為主要設算基礎，採用之退休率如下：
假設：(a) Z為個別職工之最早可退休年齡
(b) 超過六十五歲未退休人員假設三年後退休

	107年度	106年度
Z	15%	15%
Z+1 ~ 64	3%	3%
65	100%	100%

d. 殘廢率

預設精算報告中採用死亡率之百分之十。

B.精算假設

	107年度		106年度	
	經理人	一般員工	經理人	一般員工
a.折現率	0.75%	1.00%	0.5%	1.00%
b.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2.00%	2.00%

C.各項主要精算假設合理可能之變動，影響確定福利義務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一般員工	確定福利義務增(減)數	確定福利義務+增/-減比率
(1)折現率1.00%		
增加 0.25%	$(1,715)	(2.13%)
減少 0.25%	1,773	2.20%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2.00%		
增加 0.25%	1,751	2.18%
減少 0.25%	(1,703)	(2.12%)
2.委任經理人		
(1)折現率0.75%		
增加 0.25%	$(55)	(0.77%)
減少 0.25%	56	0.78%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2.00%		
增加 0.25%	155	2.17%
減少 0.25%	(154)	(2.16%)

106年12月31日

1.一般員工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數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比率
(1)折現率1.00%		
增加 0.25%	$(1,915)	(2.26%)
減少 0.25%	1,982	2.34%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2.00%		
增加 0.25%	1,957	2.31%
減少 0.25%	(1,901)	(2.25%)
2.委任經理人		
(1)折現率0.50%		
增加 0.25%	$(54)	(0.78%)
減少 0.25%	55	0.79%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2.00%		
增加 0.25%	153	2.21%
減少 0.25%	(153)	(2.20%)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在其他假設不變之下，根據每個精算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編製。

(8) 預計福利義務對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

A.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1,138	$1,325
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經理人	3年	3年
—一般員工	8年	9年

B.本集團未折現之確定福利義務預計到期日分析如下：

	一年內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超過兩年但少於五年	超過五年	合計
106年12月31日	$2,617	$3,108	$22,373	$69,302	$97,400
107年12月31日	$2,679	$3,040	$30,258	$57,748	$93,725

2. 確定提撥計畫：

(1)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專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集團依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518及$4,464，業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五)股　　本

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600,000，實收資本均為$1,326,414，分為132,641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業經核准並流通在外。

(十六)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39,539	$139,539
資本公積-處分資產增益	11,421	11,421
資本公積-其他	1,474	689
合　計	$152,434	$151,649

1. 依證交法及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於法定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得用於彌補虧損，另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可依股東會決議撥充資本或發給現金外，不得移作他用。以前述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應先填補虧損。

2. 股本溢價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以股本溢價及受贈而產生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股本溢價產生之資本公積，應俟增資、合併、轉換公司債轉換或其他事由所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十七)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得彌補虧損，惟當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得以股東會議決議發放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證期局之規定，上市櫃公司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就當年度發生帳列其他權益項目減項金額，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集團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為$129,113，故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保留盈餘調整數為本期可分配盈餘，併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因應景氣與市場變化，須持續增加資本支出，考量未來資金需求,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於本期決算為獲利時,應不低於本期可分配盈餘30%,其中現金股利比例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10%。

4.本公司於民國107年6月11日及民國106年6月16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106年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21,563		$19,951	
現金股利	185,698	$1.4	159,170	$1.2
	$207,261		$179,121	

經董事會通過及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派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	$(3,283)	$-	$10,341	$7,058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14,090	(10,341)	3,749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3,283)	14,090	-	10,807
評價調整	-	26,726	-	26,726
外幣換算差異數	1,393	-	-	1,393
107 年 12 月 31 日	$(1,890)	$40,816	$-	$38,92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106年1月1日	$446	$14,198	$14,644
評價調整	-	(3,857)	(3,857)
外幣換算差異數	(3,729)	-	(3,729)
106年12月31日	$(3,283)	$10,341	$7,058

(十九)營業收入

	107年度
聚酯加工絲收入	$2,122,470
其他	8,380
合　計	$2,130,850

1. 本集團之收入均為客戶合約收入，地區別資訊如下：

	107年度
台灣	$2,069,185
南美洲	8,411
亞洲	53,254
國外地區小計	61,665
合計	$2,130,850

地區別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的地理位置予以分類。

2. 民國106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2。

(二十)營業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成本	$1,819,600	$1,759,623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民國107年度			民國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4,010	$56,204	$190,214	$138,431	$54,034	$192,465
勞健保費用	11,189	2,884	14,073	11,286	2,755	14,041
退休金費用	4,014	1,829	5,843	4,010	1,715	5,725
其他用人費用	10,713	1,661	12,374	10,068	1,701	11,769
折舊費用	57,754	2,554	60,308	50,193	1,398	51,591
攤銷費用	1,409	1,561	2,970	1,174	1,204	2,378

2.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及4%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上述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估列。員工酬勞若有配發股票之情事，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3)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978及$11,001，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989及$5,501，並認列為營業成本及費用。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07年2月26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107年6月11日 股東會報告	106年2月24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106年6月16日 股東會報告
員工現金酬勞	$11,001	$11,001	$10,259	$10,259
董事酬勞	5,501	5,501	5,130	5,130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股東常會報告配發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財務報告估列之金額均無差異。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股東常會報告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57,754	$50,193
推銷費用	223	223
管理費用	1,582	433
研究發展費用	749	742
合計	$60,308	$51,591

4.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1,409	$1,174
推銷費用	289	224
管理費用	1,205	924
研究發展費用	67	56
合計	$2,970	$2,378

(二十二)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壞帳轉回利益	$-	$377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408	3,3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4,551	-
其他利息收入	1,148	988
股利收入	26,064	15,630
什項收入	1,428	1,724
合　計	$34,599	$22,090

(二十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9,103	$14,675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	(7,406)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115	(7,4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69	5,175
其他利益(損失)	-	(2)
合　計	$14,387	$4,958

(二十四)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押匯息	$5	$10
合計	$5	$10

(二十五)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42,092	$41,772
本期認列前期調整之所得稅費用	-	(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587	2,075
當期所得稅總額	42,679	43,845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10)	(752)
稅率變動影響數	(1,978)	-
遞延所得稅總額	(2,388)	(752)
所得稅費用	$40,291	$43,093

2.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均為$0。

3.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稅率變動影響數	$(117)	$-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638	(511)
合計	$521	$(511)

4.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乘以當年度所適用所得稅率後之金額，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235,207	$258,720
分別按法定稅率20%(107年度)及17%(106年度)計算之所得稅	$47,041	$43,982
免稅國內股利收入之所得稅影響數	(5,108)	(2,657)
停徵證券交易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1,267)	(1,029)
國內金融資產評價損(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683	(60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587	2,075
基本稅負稅額	516	105
遞延所得稅資產稅率變動影響數	(1,978)	-
其他	(183)	1,22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40,291	$43,093

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107年2月7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17%調增至20%，此修正自民國107年度開始適用。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5. 認列於資產、負債及損益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金額如下：

民國107年度

	民國107年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7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3,499	$2,214	$-	$5,71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405	954	-	6,359
退休金	1,720	293	(521)	1,492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532	(1,463)	-	(931)
其他	722	390	-	1,112
小　計	11,878	$2,388	$(521)	13,745
土地增值稅準備	(43,435)			(43,43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1,557)			$(29,690)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878			$14,6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435			$44,366

民國106年度

	民國106年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6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3,281	$218	$-	$3,49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405	-	-	5,405
退休金	1,133	76	511	1,72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36)	668	-	532
其他	932	(210)	-	722
小　計	10,615	$752	$511	11,878
土地增值稅準備	(43,435)			(43,43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2,820)			$(31,55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51			$11,8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571			$43,435

6.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無。

7. 本公司及子公司宏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民國105年及106年度。

(二十六)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3.每股盈餘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94,916	$215,62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	132,641	132,641
基本每股盈餘(元)：	$1.47	$1.6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94,916	$215,627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	133,233	133,137
稀釋每股盈餘(元)：	$1.46	$1.62

4.上述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計算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股數	132,641	132,641
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592	496
合　　計	133,233	133,13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的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採現金方式給付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七)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月1日	具現金流量之變動	非現金之變動	12月31日
107年度				
存入保證金	$350	$100	$-	$450

(二十八)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民國107年2月1日至110年1月31日，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前，出租人若欲出售之優先承購權，租金給付每月支付$151。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均認列$1,810之租金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1,810	$15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962	-
合計	$3,772	$151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無。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28,157	$27,392
退職後福利	541	504
總計	$28,698	$27,896

退職後福利為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當年度提撥至退休基金帳戶之金額，及依委任契約與精算報告認列之退休金費用。

八、擔保或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用　　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272,496	$272,496	綜合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設備	39,968	42,720	綜合借款額度擔保
合　　計	$312,464	$315,21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購買設備契約價款$6,102(美金198仟元)，尚未支付價款$4,26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集團未來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故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預計未來集團發展情形，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集團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需求，並決定適用之資本結構。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所稱資本係指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充實流動資金，將負債比率維持於適當比例。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279,148	$234,415
資產總額	2,786,634	2,695,931
負債比率	10.02%	8.70%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2,597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77,6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37,688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46,67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4,3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2,240	342,041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83,839	-
其他金融資產	-	257,007
應收票據	70,604	69,794
應收帳款	263,385	279,847
其他應收款	820	1,234
合計	$1,711,173	$1,538,571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98,865	$143,081
合計	$198,865	$143,081

2.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但仍需揭露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83,839	$283,839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257,007	$257,007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資訊詳附註十二(三)。

3.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本集團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3)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4.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集團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集團主要係依風險承受度及市場行情設定停損點，將可能之損失控制在預期範圍，故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 本集團從事業務涉及之非功能性貨幣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資產						
美金：新台幣	$7,152	30.665	$219,313	1%	$1,755	$-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資產						
美金：新台幣	$4,921	29.71	$146,185	1%	$1,214	$-

- 非功能性貨幣採彙整方式揭露重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貨幣性資產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兌換(損)益之彙總金額分別為$5,115及$(7,484)。

價格風險

-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本集團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公司及國內外非公開發行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326及$3,777；對於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投資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利益分別增加或減少$2,377及$467。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計息之押匯動支額度及短期借款。惟本集團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均無動支借款額度，故無重大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標準普爾BBB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集團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3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c.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集團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 本集團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已有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集團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30 天	31-60 天	61-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49%	1.80%	3.85%	44.93%	53.66%	100%	
帳面價值總額	$179,580	82,435	3,436	780	-	881	$267,112
備抵損失	$880	1,484	132	350	-	881	$3,727

G.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民國107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　計
1月1日_IAS 39	$705	$3,050	$3,755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
1月1日_IFRS 9	705	3,050	3,755
減損損失提列	8	677	685
12月31日	$713	$3,727	$4,440

H.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　　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107年12月31日總帳面金額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極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83,839
異　常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
違　約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
沖　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對回收無法合理預期	直接沖銷	-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發行人之信用評等均約當為標準普爾BBB以上等級，預期發生信用損失風險極低，故以投資金額衡量。

I. 民國106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本集團將超過營運資金管理所需之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上述工具分別為$1,138,516及$976,559，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90,663	$-	$-	$-	$90,663
應付帳款	8,411	-	-	-	8,411
其他應付款	99,791	-	-	-	99,791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32,602	$-	$-	$-	$32,602
應付帳款	10,113	-	-	-	10,113
其他應付款	100,366	-	-	-	100,366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3. 下表為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為於衡量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輸入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4.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與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332,597	$-	$-	$332,5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4,552	-	193,136	237,688
合計	$377,149	$-	$193,136	$570,285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4,925	$-	$-	$14,925
受益憑證	362,746	-	-	362,746
小計	377,671	-	-	377,6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6,676	-	-	46,676
合計	$424,347	$-	$-	$424,347

5.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依工具特性分別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日之市場報價。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原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本集團持有非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所發行之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以活絡市場上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為依據，考量評價標的與可類比標的間之差異，以適當之乘數估算之評價標的之價值，該估計數並調整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原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A.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B.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惟若持有期間甚短，折現影響不重大，將以原始金額衡量。
C.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集團民國107年及106年度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

(7) 民國107年度之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非流動 (原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169,477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表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6,726
本期減資	(3,067)
民國107年12月31日	$193,136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採用外部專業鑑價師評估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藉獨立且客觀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每年定期進行重新評價、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量化資訊及敏感度分析

107年12月31日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敏感度分析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股票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1. 流動性折價比率25%	1.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 折價百分比上升/下降1%，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2,519
		2. 股價淨值比乘數0.76～1.34	2.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2. 股價淨值比上升/下降1%，本集團權益將增加/減少$1,875
		3. 本益比乘數5.40	3. 本益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3. 本益比上升/下降1%，本集團權益將增加/減少$11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資訊

1. 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附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4)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政策如下：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106年12月31日依據IAS 39編製轉換至民國107年1月1日依據IFRS 9編製之調節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受影響項目	106 年 12 月 31 日 IAS 39 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 年 1 月 1 日 IFRS 9 金額	說明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6,676	$(46,676)	$-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6,676	46,676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69,477	169,477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300	(164,300)	-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7,007	257,007	(3)
其他流動資產	257,007	(257,007)	-	(3)
資產影響合計數	$467,983	$5,177	$473,160	
權益：				
保留盈餘	$-	$1,428	$1,428	(1)
其他權益	-	3,749	3,749	(1)(2)
權益影響合計數	-	5,177	5,177	
負債及權益影響合計數	$-	$5,177	$5,177	

(1)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46,676，按IFRS 9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46,676及保留盈餘$1,428，調減其他權益$1,428。

(2)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64,300，按IFRS 9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不可撤銷的選擇，並依鑑價報告評估之公允價值與帳列數差額，一併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69,477，及調增其他權益$5,177。

(3) 本集團將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257,007(原帳列其他流動資產)按IFRS 9規定，調增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257,007。

3. 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非衍生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14,925
受益憑證	362,746
合計	$377,671

A. 本集團於民國106年度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為$14,233。

B. 本集團為規避進口機器之匯率風險而簽定遠期外匯合約，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民國 106 年度因操作預售遠期外匯認列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為$442。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公司股票	$46,676

A. 本集團上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民國106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益，因而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為$3,857。

B. 由於全球性金融風暴，本集團於民國97年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第50段(c) 規定，追溯自民國97年7月1日起將部分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之上市櫃公司股票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上述重分類後之金融資產屬尚未除列之部分，其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106年12月31日	
	（重分類前）	（重分類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762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42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36,335

C. 上述重分類之金融資產屬尚未除列之部份，其認列為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原始成本	$37,762
評價調整列入前期損益	(1,427)
評價調整列入前期其他綜合損益	14,198
評價調整列入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857)
淨額	$46,676

D. 上述重分類之金融資產屬尚未除列之部份，若未重分類而應認列為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原始成本	$37,762
評價調整列入前期損益	12,771
評價調整列入本期損益	(3,857)
淨額	$46,676

(3)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70,499
減：備抵呆帳	(705)
小計	69,794
應收帳款	282,897
減：備抵呆帳	(3,050)
小計	279,847
合計	$349,641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為月結三十天至三十五天，部分客戶則為月結四十天至六十五天。本集團備抵呆帳之提列，除對金額重大之款項或非重大款項但有減損跡象者，予以個別評估減損外，餘則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金額。

A. 備抵呆帳之變動

	106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期初餘額	$356	$4,132	$4,488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3,698	3,698
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4,075)	(4,075)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356)	-	(356)
期末餘額	$-	$3,755	$3,755

B.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為未逾期亦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群組1	$342,860
群組2	2,338
合計	$345,198

群組1：國內客戶：營運良好，財務透明度高，並經集團信用控管主管核准之企業。

群組2：國外客戶：國內客戶以外之客戶。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　額	持股比例%
訊倉科技(股)公司	$-	1.28
利晉工程(股)公司	113,522	11.10
宏大租賃(股)公司	-	13.32
弘新建設(股)公司	23,254	3.67
億東纖維(股)公司	8,812	0.64
CNC NEW CENTURY LTD.	18,713	4.13
合　計	$164,301	

1.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被投資公司億東纖維(股)公司,民國106年3月減資退還股款,減資比率為10%。

(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表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57,007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係與多家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影響

1. 民國106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A.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天然及人造纖維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及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風險與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交易型態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與報酬係於出口報關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與報酬則通常於商品出貨時移轉。

B.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2. 本集團於民國106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度
聚酯加工絲收入	$2,063,843
其他	50,263
	$2,114,106

3. 本集團若於民國107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

資產負債項目	說明(造成影響之原因)	採IFRS 15認列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認列之餘額
合約負債	科目重分類	$250	$-
預收貨款	科目重分類	-	25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附表二
11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本集團係屬紡織業，主要經營業務為人造纖維之加工及買賣等，其相關產品之性質、製造過程及行銷方法均相似，係以單一營運部門衡量部門績效及資源分配，故不另行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二)產品別資訊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銷售聚脂加工絲收入	$2,122,470	$2,063,843
其他	8,380	50,263
	$2,130,850	$2,114,106

(三)地區別資訊

1.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台灣	$2,069,185	$2,041,937	$741,239	$786,332
南美洲	8,411	4,954	-	-
歐洲	-	873	-	-
亞洲	53,254	66,342	-	-
國外地區小計	61,665	72,169	-	-
合計	$2,130,850	$2,114,106	$741,239	$786,332

2. 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的地理位置，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的地理位置分類。

3. 非流動資產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佔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重要客戶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客戶名稱	金　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客戶名稱	金　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H061401(註)	$340,458	16	H061401(註)	$389,921	18

(註)基於保密協議不予揭露客戶名稱。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或單位數(仟)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公 允 價 值	
宏益纖維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808	$121,870	—	$121,870	
宏益纖維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18	70,547	—	70,547	
宏益纖維	大宇/股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90	44,552	4.03%	44,552	
宏益纖維	利晉工程/股票	宏邦投資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71	89,555	6.31%	89,555	
宏邦投資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702	100,134	—	100,134	
宏邦投資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21	40,046	—	40,046	
宏邦投資	利晉工程/股票	宏邦投資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1	68,109	4.79%	68,109	
宏邦投資	弘新建設/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00	22,022	3.67%	22,022	
宏邦投資	億東纖維/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6	4,059	0.64%	4,059	
宏益國際	CNC NEW CENTURY Ltd./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	9,391	4.13%	9,391	

附表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仟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宏益纖維	宏邦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	一般投資事業	$400,000	$400,000	40,000	100.00%	$400,303	$16,302	$16,302	無
宏邦投資	宏益國際(股)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事業	55,782	55,782	-	100.00%	$43,868	$1,164	$1,164	無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Tel: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4 1184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O.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為企業永續經營之基本營運活動，攸關企業營運績效，直接影響公司獲利，故其為本會計師查核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重要的評估事項。

<u>因應之查核程序</u>

對此本會計師執行的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客戶真實性以及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確認銷貨真實性、對應收款項發函詢證、進行收入截止測試以及評估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個體財務報表資訊。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結論。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陳玉芳

會 計 師： 陳怡琳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字第 1432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36353 號

中　華　民　國　一百零八　年　二　月　二十五　日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86,463	14	$ 123,076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92,417	7	317,633	1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44,552	2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十二(四)	-	-	46,676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259,307	9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70,604	3	69,794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63,385	9	279,847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1,091	-	1,286	-
130x	存貨	六(六)	290,292	10	278,494	10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28,679	1	80,115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十二(四)	575	-	257,548	1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37,365	55	1,454,469	5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89,555	3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四)	-	-	40,687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400,303	15	400,928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732,319	26	775,312	2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2,980	-	2,980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3,497	-	5,5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14,676	1	11,87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43	-	2,48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45,773	45	1,239,825	46
1xxx	資產總計		$ 2,783,138	100	$ 2,694,294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 250	-	$ -	-
2150	應付票據	六(十二)	90,663	3	32,602	1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二)	8,411	-	10,11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96,913	4	98,87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803	1	27,05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4,508	-	4,03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826	-	6,20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3,374	8	178,878	7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44,366	2	43,435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	7,912	-	10,46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2,278	2	53,900	2
2xxx	負債總計		275,652	10	232,778	9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1,326,414	48	1,326,414	4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152,434	5	151,649	6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7,754	10	266,191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9,113	5	129,113	5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572,845	21	581,091	21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38,926	1	7,058	-
3xxx	權益總計		2,507,486	90	2,461,516	9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783,138	100	$ 2,694,294	1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7 年度 金額	107 年度 %	106 年度 金額	106 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2,130,850	100	$ 2,114,10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一)	(1,819,600)	(85)	(1,759,623)	(8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11,250	15	354,483	1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62,062)	(3)	(65,242)	(4)
6200	管理費用		(46,557)	(3)	(44,45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847)	-	(8,501)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85)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9,151)	(6)	(118,193)	(6)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92,099	9	236,290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19,872	1	15,10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6,227	-	3,280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5)	-	(1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16,302	1	3,86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2,396	2	22,235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34,495	11	258,525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39,579)	(2)	(42,898)	(2)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94,916	9	215,627	10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3,192	-	(3,00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九)	17,353	1	-	-
8336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六(十九)	9,373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六)	(521)	-	51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857)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九)	1,393	-	(3,72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0,790	1	(10,08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5,706	10	$ 205,545	10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47		$ 1.6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46		$ 1.6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1,326,414	$151,649	$246,240	$129,113	$547,081	$446	$-	$14,198	$2,415,14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951	-	(19,95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59,170)	-	-	-	(159,170)
民國106年度淨利	-	-	-	-	215,627	-	-	-	215,627
民國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96)	(3,729)	-	(3,857)	(10,0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3,131	(3,729)	-	(3,857)	205,54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1,326,414	$151,649	$266,191	$129,113	$581,091	$(3,283)	$-	$10,341	$2,461,516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1,326,414	$151,649	$266,191	$129,113	$581,091	$(3,283)	$ -	$10,341	$2,461,51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1,428	-	14,090	(10,341)	5,177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326,414	151,649	266,191	129,113	582,519	(3,283)	14,090	-	2,466,69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1,563	-	(21,56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85,698)	-	-	-	(185,698)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785	-	-	-	-	-	-	785
民國107年度淨利	-	-	-	-	194,916	-	-	-	194,916
民國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71	1,393	26,726	-	30,7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7,587	1,393	26,726	-	225,70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1,326,414	$152,434	$287,754	$129,113	$572,845	$(1,890)	$40,816	$ -	$2,507,48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內容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234,495	$ 258,52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0,308	51,591
攤銷費用	2,970	2,37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685	(3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57	(206)
利息費用	5	10
利息收入	(5,818)	(3,435)
股利收入	(12,638)	(9,4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6,302)	(3,86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69)	(5,1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24,959	48,167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818)	14,26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5,785	(24,06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47	3,511
存貨(增加)減少	(11,798)	(29,524)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960	(53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0,476	(42,95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4)	51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89,131)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355)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8,061	5,30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702)	(4,41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966)	(594)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78	31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	(9,49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29	(3)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539	4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95,054	161,808
收取之利息	5,566	3,423
收取之股利	16,116	12,559
支付之利息	(5)	(1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8,215)	(37,5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8,516	140,26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99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201,69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40)	(6,4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	5,505
存出保證金減少	-	
取得無形資產	(662)	(69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488)	(176,1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316)	(177,74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0	-
發放現金股利	(185,698)	(159,170)
其他籌資活動	78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4,813)	(159,1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63,387	(196,6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3,076	319,7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6,463	$ 123,07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57年8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之業務為天然及人造纖維製品之製造、加工及進出口、內外銷，以多角化經營為目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8年2月25日提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經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說明外，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損失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3) 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 80%~125%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避險比率。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IFRSs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及第15號(以下簡稱「IFRS 15」)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請詳附註十二(四)及十二(五)說明。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其影響將調整於民國108年1月1日，經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本公司之影響係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3,725。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正在評估各項修訂於首次適用期間之影響，截至目前為止，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及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之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編製。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且本公司應用的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重大假設及估計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月1日初次適用IFRS 9及IFRS 15，IFRS 15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IFRS 9則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比較期間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106年度財務報表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外　　幣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時，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應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

2.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方認列股利收入於損益項目。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股利收入於損益。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金融資產：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3. 持有非屬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惟屬未附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存 貨

1.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2. 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含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若實際產能異常偏高，則以實際產能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惟不包含借款成本。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 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當子公司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子公司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變動(或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十四)<u>不動產、廠房及設備</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年~55年
機器設備	2年~12年
運輸設備	2年~6年
其他設備	2年~15年

(十五)<u>投資性不動產</u>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處理。除土地外，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

(十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至3年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攤銷方法及攤銷期間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時加以檢視，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八)借　　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款項。

2.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惟屬未附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二)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未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期間認列為當期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劃為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計劃之退休金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評價。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係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期間轉列為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及董事酬勞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股 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配予股東之股利於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其所分派之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及股本溢價。

(二十六)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天然及人造纖維製品。銷貨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七)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會)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管理階層需就金融資產之分類作出重大判斷,不同的分類將影響金融資產之衡量基礎與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各該資產負債帳面金額,請參見附註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需求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若有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情形者,則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請詳附註六(六)。

2. 淨退休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五)。

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及揭露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且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進行公允價值之衡量。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160	$16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08,757	35,934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07,328	24,755
附買回條件債券	170,218	62,227
合　計	$386,463	$123,076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上述定期存款及附買回條件債券係為存款日或購買日至到期日期間為3個月內，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191,07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338
合計	$192,417

1. 認列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損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43

2. 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比較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37,762
評價調整	6,790
小計	44,552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40,687
評價調整	48,868
小計	89,555
合計	$134,107

認列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17,353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12,638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59,307

1. 認列因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損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利息收入	$4,205

2. 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259,307。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票據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71,317	$70,499
減：備抵損失	(713)	(705)
合　計	$70,604	$69,794

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267,112	$282,897
減：備抵損失	(3,727)	(3,050)
合　計	$263,385	$279,847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70,604及$69,794；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63,385及$279,847。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60天	$330,255	$345,198
61天～90天	3,304	4,267
91天～180天	430	176
181天～365天	-	-
合計	$333,989	$349,641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六)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料	$41,822	$38,693
物　　料	9,533	9,708
在 製 品	4,937	5,727
製 成 品	233,893	224,244
寄 存 品	107	122
合　計	$290,292	$278,494

1.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中，包含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7,983及$1,279、未分攤製造費用分別為$951及$0。

2.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28,564及$20,581。

(七)預付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25,719	$76,195
預付保險費	1,606	2,471
其他預付費用	1,354	1,449
合　計	$28,679	$80,115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冊地	主要營業活動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宏邦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	一般投資	$400,303	100%	$400,928	100%

1.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及其他權益項目變動，其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宏邦投資(股)公司	$16,302	$3,86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宏邦投資(股)公司	$10,766	$(3,729)

2.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收到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宏邦投資(股)公司	$3,479	$3,117

3. 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之期末持有有價券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一。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	合　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272,958	$176,967	$1,127,251	$16,637	$160,360	$1,754,173
累計折舊	-	(134,247)	(688,980)	(9,873)	(145,761)	(978,861)
	$272,958	$42,720	$438,271	6,764	$14,599	$775,312
1月1日	$272,958	$42,720	$438,271	$6,764	$14,599	$775,312
增添	-	-	1,784	4,149	2,107	8,040
處分及報廢	-	-	(5)	-	-	(5)
重分類	-	-	-	-	9,280	9,280
折舊費用	-	(2,752)	(49,860)	(2,421)	(5,275)	(60,308)
12月31日餘額	$272,958	$39,968	$390,190	$8,492	$20,711	$732,319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272,958	$176,967	$1,114,798	$17,080	$170,611	$1,752,414
累計折舊	-	(136,999)	(724,608)	(8,588)	(149,900)	(1,020,095)
	$272,958	$39,968	$390,190	$8,492	$20,711	$732,319

106年度

106年1月1日						
成本	$272,958	$175,557	$1,122,494	$15,585	$156,418	$1,743,012
累計折舊	-	(131,126)	(818,903)	(11,511)	(142,131)	(1,103,671)
	$272,958	$44,431	$303,591	$4,074	$14,287	$639,341
1月1日	$272,958	$44,431	$303,591	$4,074	$14,287	$639,341
增添	-	496	2,874	743	2,319	6,432
處分及報廢	-	-	(330)	-	-	(330)
重分類	-	914	175,404	3,162	1,980	181,460
折舊費用	-	(3,121)	(43,268)	(1,215)	(3,987)	(51,591)
12月31日餘額	$272,958	$42,720	$438,271	$6,764	$14,599	$775,312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272,958	$176,967	$1,127,251	$16,637	$160,360	$1,754,173
累計折舊	-	(134,247)	(688,980)	(9,873)	(145,761)	(978,861)
	$272,958	$42,720	$438,271	6,764	$14,599	$775,312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主建物、改建工程及修補工程等，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5年、15年及2年提列折舊；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主設備及附屬設備等，分別按其耐用年限12年及5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地	$2,980	$2,980

1. 本公司將客戶抵押之土地予以拍賣並承買，因係農業用地，尚無法過戶至本公司。目前登記於本公司負責人名下，並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為保全措施。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級。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均為$8,328，前述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鄰近地點之市場交易行情計算而得，其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每坪交易價格。

(十一)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07年 度	106年 度
1月1日		
成本	$7,920	$480
累計攤銷	(2,360)	(162)
	$5,560	$318
1月1日	$5,560	$318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662	690
重分類	245	6,930
攤銷費用	(2,970)	(2,378)
12月31日	$3,497	$5,560
12月31日		
成本	$8,527	$7,920
累計攤銷	(5,030)	(2,360)
	$3,497	$5,560

本公司無形資產民國107年及106年度攤銷完畢除列分別計$300及$180。

(十二)應付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	$85,066	$29,206
其他應付票據	5,597	3,396
小　計	90,663	32,602
應付帳款	8,411	10,113
合　計	$99,074	$42,715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53,535	$54,505
應付員工酬勞	9,978	11,001
應付董事酬勞	4,989	5,501
應付水電費	8,783	9,228
應付營業稅	4,518	-
其他應付費用	15,110	18,644
合　計	$96,913	$98,879

(十四)負債準備－流動

	員工福利
107年1月1日餘額	$4,030
當期新增	4,508
當期使用	(4,03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4,508

負債準備係估列短期員工累積帶薪假成本。本公司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員工福利，並於相關員工享有既得權利時認列當期損益。

(十五)其他非流動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	$7,462	$10,115
存入保證金	450	350
合　計	$7,912	$10,465

1. 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儲存於台灣銀行專戶。

(2)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1月1日	$91,525	$(81,410)	$10,115
當期服務成本	1,263	-	1,263
利息收入或費用	869	(807)	62
	93,657	(82,217)	11,44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2,554)	(2,554)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	-	5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6)	-	(56)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587)	-	(587)
小計	(638)	(2,554)	(3,192)
福利支付數	(5,446)	5,446	-
雇主提撥數	-	(786)	(786)
107年12月31日	$87,573	$(80,111)	$7,46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1月1日	$89,703	$(83,037)	$6,666
當期服務成本	1,239	-	1,239
利息收入或費用	1,053	(1,031)	22
	91,995	(84,068)	7,92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	215	215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6	-	26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913	-	1,913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853	-	853
小計	2,792	215	3,007
福利支付數	(3,262)	3,262	-
雇主提撥數	-	(819)	(819)
106年12月31日	$91,525	$(81,410)	$10,115

(3)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25及$1,261。

(4)本公司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稅前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精算(損)益	$3,192	$(3,007)
資產上限影響數調整	$-	$-

(5)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前精算損失分別為$10,511及$13,703。

(6)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勞工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勞工退休基金運用情形報告。

(7)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A.人口統計假設

a. 死亡率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預設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b. 離職率

以本公司過去經驗資料及精算師之經驗資料庫統計修勻之。

c. 退休率

依精算師之經驗資料庫、本公司過去經驗及主計處公布之台灣地區受雇員工動向調查報告為主要設算基礎，採用之退休率如下：

假設：(a) Z為個別職工之最早可退休年齡
(b) 超過六十五歲未退休人員假設三年後退休

	107年度	106年度
Z	15%	15%
Z+1 ~ 64	3%	3%
65	100%	100%

d. 殘廢率

預設精算報告中採用死亡率之百分之十。

B.精算假設

	107年度		106年度	
	經理人	一般員工	經理人	一般員工
a.折現率	0.75%	1.00%	0.5%	1.00%
b.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2.00%	2.00%

C.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

各項主要精算假設合理可能之變動，影響確定福利義務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數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比率
1.一般員工		
(1)折現率1.00%		
增加 0.25%	$(1,715)	(2.13%)
減少 0.25%	1,773	2.20%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2.00%		
增加 0.25%	1,751	2.18%
減少 0.25%	(1,703)	(2.12%)
2.委任經理人		
(1)折現率0.75%		
增加 0.25%	$(55)	(0.77%)
減少 0.25%	56	0.78%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2.00%		
增加 0.25%	155	2.17%
減少 0.25%	(154)	(2.16%)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數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比率
1.一般員工		
(1)折現率1.00%		
增加 0.25%	$(1,915)	(2.26%)
減少 0.25%	1,982	2.34%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2.00%		
增加 0.25%	1,957	2.31%
減少 0.25%	(1,901)	(2.25%)
2.委任經理人		
(1)折現率0.50%		
增加 0.25%	$(54)	(0.78%)
減少 0.25%	55	0.79%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2.00%		
增加 0.25%	153	2.21%
減少 0.25%	(153)	(2.20%)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在其他假設不變之下，根據每個精算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編製。

(8)預計福利義務對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

A.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1,138	$1,325
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經理人	3年	3年
—一般員工	8年	9年

B.本公司未折現之確定福利義務預計到期日分析如下：

	一年內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超過兩年但少於五年	超過五年	合計
106年12月31日	$2,617	$3,108	$22,373	$69,302	$97,400
107年12月31日	$2,679	$3,040	$30,258	$57,748	$93,725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專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本公司依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518及$4,464，業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六)股　　本

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600,000，實收資本均為$1,326,414，分為132,641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業經核准並流通在外。

(十七)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39,539	$139,539
資本公積-處分資產增益	11,421	11,421
資本公積-其　　他	1,474	689
合　計	$152,434	$151,649

1. 依證交法及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於法定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得用於彌補虧損，另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可依股東會決議撥充資本或發給現金外，不得移作他用。以前述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應先填補虧損。

2. 股本溢價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以股本溢價及受贈而產生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股本溢價產生之資本公積，應俟增資、合併、轉換公司債轉換或其他事由所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公司登記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十八)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得彌補虧損，惟當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得以股東會議決議發放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證期局之規定，上市櫃公司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就當年度發生帳列其他權益項目減項金額，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為$129,113，故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保留盈餘調整數為本期可分配盈餘，併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因應景氣與市場變化，須持續增加資本支出，考量未來資金需求，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於本期決算為獲利時，應不低於本期可分配盈餘30%，其中現金股利比例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10%。

4.本公司於民國107年6月11日及106年6月16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盈餘		105年度盈餘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21,563		$19,951	
現金股利	185,698	$1.4	159,170	$1.2
	$207,261		$179,121	

經董事會通過及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派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	$(3,283)	$-	$10,341	$7,058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14,090	(10,341)	3,749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3,283)	14,090	-	10,807
評價調整				
—本公司	-	17,353	-	17,353
—子公司	-	9,373	-	9,373
外幣換算差異數	1,393	-	-	1,393
107 年 12 月 31 日	$(1,890)	$40,816	$-	$38,92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106年1月1日	$446	$14,198	$14,644
評價調整	-	(3,857)	(3,857)
外幣換算差異數	(3,729)	-	(3,729)
106年12月31日	$(3,283)	$10,341	$7,058

(二十)營業收入

	107年度
聚酯加工絲收入	$2,122,470
其他	8,380
合　計	$2,130,850

1. 本公司之收入均為客戶合約收入，地區別資訊如下：

	107年度
台灣	$2,069,185
南美洲	8,411
亞洲	53,254
國外地區小計	61,665
合計	$2,130,850

地區別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的地理位置予以分類。

2. 民國106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2。

(二十一)營業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成本	$1,819,600	$1,759,623

(二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民國107年度			民國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4,010	$33,613	$167,623	$138,431	$32,377	$170,808
勞健保費用	11,189	2,884	14,073	11,286	2,755	14,041
退休金費用	4,014	1,829	5,843	4,010	1,715	5,725
董事酬金	-	17,402	17,402	-	17,872	17,8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713	1,661	12,374	10,068	1,701	11,769
折舊費用	57,754	2,554	60,308	50,193	1,398	51,591
攤銷費用	1,409	1,561	2,970	1,174	1,204	2,378

註：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分別為263人及271人，其中未兼任員工職務之董事人數均為6人。

2.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及4%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上述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估列。員工酬勞若有配發股票之情事，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3)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978及$11,001，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989及$5,501，並認列為營業成本及費用。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07年2月26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107年6月11日 股東會報告	106年2月24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106年6月16日 股東會報告
員工現金酬勞	$11,001	$11,001	$10,259	$10,259
董事酬勞	5,501	5,501	5,130	5,130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股東常會報告配發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財務報告估列之金額均無差異。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股東常會報告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57,754	$50,193
推銷費用	223	223
管理費用	1,582	433
研究發展費用	749	742
合計	$60,308	$51,591

4.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1,409	$1,174
推銷費用	289	224
管理費用	1,205	924
研究發展費用	67	56
合計	$2,970	$2,378

(二十三)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壞帳轉回利益	$-	$377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052	2,9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	4,205	-
其他利息收入	561	466
股利收入	12,638	9,442
什項收入	1,416	1,846
合　計	$19,872	$15,100

(二十四)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943	$5,59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115	(7,4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69	5,175
其他利益(損失)	-	(1)
合　計	$6,227	$3,280

(二十五)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押匯息	$5	$10
合　計	$5	$10

(二十六)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41,379	$41,577
本期認列前期調整之所得稅費用	-	(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587	2,075
當期所得稅總額	41,966	43,650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09)	(752)
稅率變動影響數	(1,978)	-
遞延所得稅總額	(2,387)	(752)
所得稅費用	$39,579	$42,898

2.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均為$0。

3.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稅率變動影響數	$(117)	$-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638	(511)
合計	$521	$(511)

4.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乘以當年度所適用所得稅率後之金額，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234,495	$258,525
分別按法定稅率20%(107年度)及17%(106年度)計算之所得稅	$46,899	$43,949
免稅國內股利收入之所得稅影響數	(2,528)	(1,605)
停徵證券交易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240)	(840)
國內金融資產評價損(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51	(35)
國內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3,260)	(65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587	2,075
遞延所得稅資產因稅率變動影響數	(1,978)	-
其他	48	1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39,579	$42,898

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107年2月7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17%調增至20%，此修正自民國107年度開始適用。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5. 認列於資產、負債及損益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金額如下：

民國107年度

	民國107年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7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499	$2,214	$-	$5,71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405	954	-	6,359
退休金	1,720	293	(521)	1,492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532	(1,463)	-	(931)
其他	722	390	-	1,112
小　計	11,878	$2,388	$(521)	13,745
土地增值稅準備	(43,435)			(43,43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1,557)			$(29,690)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878			$14,6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435			$44,366

民國106年度

	民國106年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6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281	$218	$-	$3,49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405	-	-	5,405
退休金	1,133	76	511	1,72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36)	668	-	532
其他	932	(210)	-	722
小　計	10,615	$752	$511	11,878
土地增值稅準備	(43,435)			(43,43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2,820)			$(31,55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51			$11,8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571			$43,435

6.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無。

7.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5年度。

(二十七)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3. 每股盈餘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94,916	$215,62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	132,641	132,641
基本每股盈餘(元)：	$1.47	$1.6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94,916	$215,627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	133,233	133,137
稀釋每股盈餘(元)：	$1.46	$1.62

4. 上述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計算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股數	132,641	132,641
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592	496
合　　計	133,233	133,13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的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採現金方式給付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八)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月1日	具現金流量之變動	非現金之變動	12月31日
107年度				
存入保證金	$350	$100	$-	$450

(二十九)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民國107年2月1日至110年1月31日，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前，出租人若欲出售之優先承購權，租金給付每月支付$151。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均認列＄1,810之租金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1,810	$15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962	-
合計	$3,772	$151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無。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24,185	$24,592
退職後福利	541	504
總　計	$24,726	$25,096

退職後福利為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當年度提撥至退休基金帳戶之金額，及依委任契約與精算報告認列之退休金費用。

八、擔保或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用　　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272,496	$272,496	綜合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設備	39,968	42,720	綜合借款額度擔保
合　　計	$312,464	$315,21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購買設備契約總價款$6,102(美金198仟元)，尚未支付價款$4,26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公司未來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故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預計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需求，並決定適用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所稱資本係指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充實流動資金，將負債比率維持於適當比例。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275,652	$232,778
資產總額	2,783,138	2,694,294
負債比率	9.90%	8.64%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2,417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17,6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34,107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46,67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68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6,463	123,076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59,307	-
其他金融資產	-	257,007
應收票據	70,604	69,794
應收帳款	263,385	279,847
其他應收款	1,091	1,286
合計	$1,307,374	$1,136,006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95,987	$141,594
合計	$195,987	$141,594

2.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但仍需揭露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259,307	$259,307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257,007	$257,007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資訊詳附註十二(三)。

3.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爲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本公司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3)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4.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公司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主要係依風險承受度及市場行情設定停損點，將可能之損失控制在預期範圍，故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 本公司從事業務涉及之非功能性貨幣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資產						
美金：新台幣	$6,029	30.665	$184,876	1%	$1,479	$-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資產						
美金：新台幣	$4,021	29.71	$119,442	1%	$992	$-

- 非功能性貨幣採彙整方式揭露重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貨幣性資產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兌換(損)益之彙總金額分別為$5,115及$(7,484)。

價格風險

-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本公司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公司及國內外非公開發行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924及$3,176；對於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投資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利益分別增加或減少$1,341及$467。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計息之押匯動支額度及短期借款。惟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均無動支借款額度，故無重大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 本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標準普爾BBB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公司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3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c.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公司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 本公司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已有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公司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30 天	31-60 天	61-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49%	1.80%	3.85%	44.93%	53.66%	100%	
帳面價值總額	$179,580	82,435	3,436	780	-	881	$267,112
備抵損失	$880	1,484	132	350	-	881	$3,727

G.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民國107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　計
1月1日_IAS 39	$705	$3,050	$3,755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
1月1日_IFRS 9	705	3,050	3,755
減損損失提列	8	677	685
12月31日	$713	$3,727	$4,440

H.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　　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107年12月31日總帳面金額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極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59,307
異　常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
違　約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
沖　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對回收無法合理預期	直接沖銷	-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發行人之信用評等均約當為標準普爾BBB以上等級，預期發生信用損失風險極低，故以投資金額衡量。

I. 民國106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本公司將超過營運資金管理所需之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上述工具分別為$838,027及$697,556，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90,663	$-	$-	$-	$90,663
應付帳款	8,411	-	-	-	8,411
其他應付款	96,913	-	-	-	96,913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32,602	$-	$-	$-	$32,602
應付帳款	10,113	-	-	-	10,113
其他應付款	98,879	-	-	-	98,879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3. 下表為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為於衡量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輸入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4.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與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192,417	$-	$-	$192,4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4,552	-	89,555	134,107
合計	$236,969	$-	$89,555	$326,524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317,633	$-	$-	$317,6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6,676	-	-	46,676
合計	$364,309	$-	$-	$364,309

5.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依工具特性分別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日之市場報價。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原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本公司持有非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所發行之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以活絡市場上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為依據，考量評價標的與可類比標的間之差異，以適當之乘數估算之評價標的之價值，該估計數並調整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原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A.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B.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惟若持有期間甚短，折現影響不重大，將以原始金額衡量。
C.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

(7) 民國107年度之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非流動（原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70,07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表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9,477
民國107年12月31日	$89,555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採用外部專業鑑價師評估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藉獨立且客觀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每年定期進行重新評價、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量化資訊及敏感度分析

107年12月31日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敏感度分析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股票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1. 流動性折價比率25%	1.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 折價百分比上升/下降1%，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1,165
		2. 股價淨值比乘數1.03	2.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2. 股價淨值比上升/下降1%，本公司權益將增加/減少$874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資訊

1. 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附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4)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政策如下：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c.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106年12月31日依據IAS39編製轉換至民國107年1月1日依據IFRS 9編製之調節如下：

資產負債表受影響項目	106年12月31日 IAS 39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IFRS 9金額	說明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6,676	$(46,676)	$-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6,676	46,676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0,078	70,078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7,007	257,007	(3)
其他流動資產	257,007	(257,007)	-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687	(40,687)	-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0,928	(24,214)	376,714	(4)
資產影響合計數	$745,298	$5,177	$750,475	
權益：				
保留盈餘	$-	$1,428	$1,428	(1)
其他權益	-	3,749	3,749	(1)(2)(4)
權益影響合計數	-	5,177	5,177	
負債及權益影響合計數	$-	$5,177	$5,177	

(1) 本公司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46,676，按IFRS 9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46,676及保留盈餘$1,428，調減其他權益$1,428。

(2) 本公司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40,687，按IFRS 9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不可撤銷的選擇，並依鑑價報告評估之公允價值與帳列數差額，一併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70,078，及調增其他權益$29,391。

(3) 本公司將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257,007(原帳列其他流動資產)按IFRS 9規定，調增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257,007。

(4) 本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按IFRS 9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依鑑價報告評估之公允價值與帳列數差額，分別調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他權益$24,214。

3. 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非衍生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317,633
合計	$317,633

衍生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遠期外匯	$-
合計	$-

A.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度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為$5,148。

B. 本公司為規避進口機器之匯率風險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民國106年度因操作預售遠期外匯認列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為$442。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公司股票	$46,676

A. 上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民國106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益，因而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為$3,857。

B. 由於全球性金融風暴，本公司於民國97年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第50段(c) 規定，追溯自民國97年7月1日起將部分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之上市櫃公司股票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上述重分類後之金融資產屬尚未除列之部分，其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106年12月31日	
	（重分類前）	（重分類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762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42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36,335

C. 上述重分類之金融資產屬尚未除列之部份，其認列為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原始成本	$37,762
評價調整列入前期損益	(1,427)
評價調整列入前期其他綜合損益	14,198
評價調整列入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857)
淨額	$46,676

D. 上述重分類之金融資產屬尚未除列之部份，若未重分類而應認列為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原始成本	$37,762
評價調整列入前期損益	12,771
評價調整列入本期損益	(3,857)
淨額	$46,676

(3) 應收票據、帳款及催收款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70,499
減：備抵呆帳	(705)
小計	69,794
應收帳款	282,897
減：備抵呆帳	(3,050)
小計	279,847
合計	$349,641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為月結三十天至三十五天，部分客戶則為月結四十天至六十五天。本公司備抵呆帳之提列，除對金額重大之款項或非重大款項但有減損跡象者，予以個別評估減損外，餘則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金額。

A. 備抵呆帳之變動

	106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期初餘額	$356	$4,132	$4,488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3,698	3,698
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4,075)	(4,075)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356)	-	(356)
期末餘額	$-	$3,755	$3,755

B.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為未逾期亦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群組1	$342,860
群組2	2,338
合計	$345,198

群組1：國內客戶：營運良好，財務透明度高，並經本公司信用控管主管核准之企業。

群組2：國外客戶：國內客戶以外之客戶。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　額	持股比例%
訊倉科技(股)公司	$-	1.28
利晉工程(股)公司	40,687	6.31
宏大租賃(股)公司	-	13.32
合　計	$40,687	

本公司持有之股票投資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表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57,007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係與多家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影響

1. 民國106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A. 銷貨收入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天然及人造纖維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本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及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風險與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交易型態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與報酬係於出口報關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與報酬則通常於商品出貨時移轉。

B.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2. 本公司於106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度
聚酯加工絲收入	$2,063,843
其他	50,263
	$2,114,106

3. 本公司若於107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

107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項目	說明(造成影響之原因)	採IFRS 15認列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認列之餘額
合約負債	科目重分類	$250	$-
預收貨款	科目重分類	-	25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附表二
11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免揭露部門資訊。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宏益纖維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808	121,870	—	121,870	
宏益纖維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18	70,547	—	70,547	
宏益纖維	大宇/股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90	44,552	4.03%	44,552	
宏益纖維	利晉工程/股票	宏邦投資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71	89,555	6.31%	89,555	
宏邦投資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702	100,134	—	100,134	
宏邦投資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21	40,046	—	40,046	
宏邦投資	利晉工程/股票	宏邦投資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1	68,109	4.79%	68,109	
宏邦投資	弘新建設/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00	22,022	3.67%	22,022	
宏邦投資	億東纖維/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6	4,059	0.64%	4,059	
宏益國際	CNC NEW CENTURY Ltd./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	9,391	4.13%	9,391	

附表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仟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宏益纖維	宏邦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	一般投資事業	$400,000	$400,000	40,000	100.00%	$400,303	$16,302	$16,302	
宏邦投資	宏益國際(股)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事業	55,782	55,782	-	100.00%	43,868	1,164	1,16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7年	106年	差異		備註
			金額	%	
流動資產	1,837,583	1,733,420	104,163	6.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2,319	775,312	(42,993)	(5.55)	
無形資產	3,497	5,560	(2,063)	(37.10)	
其他資產	213,235	181,639	31,596	17.39	
資產總額	2,786,634	2,695,931	90,703	3.36	
流動負債	226,870	180,515	46,355	25.68	1
非流動負債	52,278	53,900	(1,622)	(3.01)	
負債總額	279,148	234,415	44,733	19.08	
股本	1,326,414	1,326,414	0	0.00	
資本公積	152,434	151,649	785	0.52	
保留盈餘	989,712	976,395	13,317	1.36	
股東權益總額	2,507,486	2,461,516	45,970	1.87	

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超過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說明：

1：係因 107 年底適逢連續假日，故部份應付票據尚未兌現，致餘額較高。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年	106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備註
營業收入	2,130,850	2,114,106	16,744	0.79	
營業成本	1,819,600	1,759,623	59,977	3.41	
營業毛利	311,250	354,483	(43,233)	(12.20)	
營業費用	125,024	122,801	2,223	1.81	
營業淨利(淨損)	186,226	231,682	(45,456)	(19.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981	27,038	21,943	81.16	(1)
稅前淨利	235,207	258,720	(23,513)	(9.09)	
所得稅(費用)利益	(40,291)	(43,093)	2,802	6.5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94,916	215,627	(20,711)	(9.61)	
其他綜合損益	30,790	(10,082)	40,872	405.40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5,706	205,545	20,161	9.81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係因本期出售投資獲利較上期增加之故。

(2)主要係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影響。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請詳第 4 頁。

三、現金流量分析表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例%	分析編號
現金流量比率%	177.76	49.33	260.35	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2.39	95.38	(3.13)	
現金再投資比率%	6.08	(2.01)	402.49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因 106 年汰舊換新購置設備，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之定期存款，到期後未續存以支付新增之設備款，107 年則無此情形，致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均較上期增加。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22,240	$186,710	$263,116	$445,834	不適用	不適用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期較上期現金流入減少，係預計將閒置資金進行適當之投資配置。 (2)投資活動：本期較上期現金流出減少，係上期汰舊更新設備金額預計較本期高。 2.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由於公司營運狀況良好，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穩定，近年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主要係以自有營運資金因應，故對公司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本年度投資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　明 項　目	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計劃
利晉工程(股)公司	$113,522	長期投資	公共工程需求增加，客源穩定	—	無

(二)本公司對具發展潛力之投資，均擬長期持有。

(三)本公司 105 年起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致合併持有利晉工程(股)公司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

(四)未來一年尚無其他投資計劃。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目	107 年度(仟元；%)
利息收入	7,107
利息支出	5
兌換(損)益淨額	5,115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33%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3.02%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24%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2.17%

1. 利率變動：本公司自有資金充足，近年來利息支出金額均極低，最近一年並無借款，因此利率之變動對公司獲利影響不重大。
2. 匯率變動：本公司原料均由國內廠商供應，107 年度外銷比率僅占營收 2.89%，惟 107 年底具匯率變動風險之貨幣性資產計有 219,313 仟元，若匯率波動 1%，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為 1,755 仟元。
3. 通貨膨脹：主計處公佈 107 年度 CPI 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 1.35 %，受全球相關資源與物資上漲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趨勢，因此主計處預測 108 年消費者物價指數溫和上漲 0.73%。本公司原料均購自國內廠商，以 107 年度進貨金額估算，通貨膨脹提高 1%，將增加本公司進貨成本約 14,065 仟元。
4. 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債比率僅有 10.02 %，資金主要來自於自有資本，且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均維持良好關係，並取得多家金融機構放款或商業本票額度，故在財務結構良好，並有多家金融機構利率比較下，應可取得優惠之借款條件。
   (2) 匯率變動：本公司積極蒐集匯率波動資訊，亦取得銀行遠期外匯交易之額度，可在考量風險及成本因素後，隨時運用適當之避險方式，防止匯率變動發生高額損失。並依匯率走勢，適時調整外幣存款帳戶中外幣持有部位。
   (3) 通貨膨脹：隨時注意原物料價格波動情形，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判斷原物料行情走勢，預先訂定採購量，且考慮市況機動調整售價，以降低進貨價格上漲衝擊。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健全，且一貫秉持穩健踏實之經營理念，故 107 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亦未將資金貸與他人，或為他人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劃、未完成研發計劃之目前進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因素：

1. 最近年度研發計劃：
   (1) 細丹尼 CD100%及 CD 複合紗開發。
   (2) 不同比例及紋路之 CD 複合紗開發。
   (3) 粗丹尼雙色、三色紗及四色紗開發。
   (4) 修改現有機台設備，增加機台附加價值。
   (5) 配合客戶需求，開發新規格紗種，增加客製化產品比例。
   (6) 蜘蛛紗，華麗雙彩紗、蜜舞龍、微迷彩試驗打樣。
   (7) 環保複合加工紗不同物性原料之複合紗開發。

2. 107 年度未完成研發計劃之目前進度：
   107 年蜘蛛紗(150/1)尚未完成確認，預計 108 年可完成試樣。

3. 研發費用：108 年度預計再投入 400~500 萬元，修改機台設備、零件用以加工細丹尼原絲，另研發試樣及其他相關費用約 500 萬元。

4. 預計完成時間：預計於 108 年 12 月完成，並正式量產。

5.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因素：
   (1) 對外：
      ① 加強掌握市場訊息，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積極開發客製化、差異化產品。
      ② 掌握原料來源，並與下游客戶共同配合開發新規格產品。
   (2) 對內：
      ① 行銷、生產、研發及售服人員緊密配合，務求縮短新產品開發時間。
      ② 積極培訓對原料、加工絲製程、下游加工及市場需求具備認知之人員，並隨時注意客戶未來之需求。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注意並掌握任何可能影響公司營運之政策及法令，均已配合調整公司內部相關制度。民國 107 年及 108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本公司營運相關之重要法令變動如下：

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自 107 年 1 月 1 日與國際同步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本公司委託外部鑑價師評估並洽詢會計師意見後，重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揭露於財務報告。適用該準則增加本公司股東權益約 5,177 仟元。

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自 107 年 1 月 5 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71800015 號函，要求自 108 年 1 月 1 日與國際同步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本公司已成立專案小組，評估導入之影響，並洽詢會計師意見後於董事會報告，適用該準則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3. 行政院於 107 年 9 月核定 108 年基本工資調整方案，108 年元旦起，每月基本工資由 22,000 元調整至 23,100 元；每小時基本工資調為 150 元。依過去經驗評估，基本工

資調整對本公司雖有影響惟不致重大，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遵循法令規定辦理，全面提高員工薪資。

4. 總統府於 107 年 01 月公告修正勞動基準法，調整延長工時限制、例假安排及特別休假，使相關法令能更符勞雇實務需求，並自 107 年 3 月 1 日施行。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如遇有公司形象受損之情事，將立即組成應變小組並迅速採取必要因應行動。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尚無此計劃。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尚無大幅擴充之計劃。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進銷客戶均相當分散，尚無過度集中之風險，惟仍將持續開發新客戶與尋求新原料，以拓展業務範圍。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 資安風險：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由總經理室負責決策規劃評估效益，定期於經營會議中，制定及檢討資訊安全管理目標及政策，另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由資訊人員負責資訊安全控管及防護，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並且推動會議決議之資訊安全作業。
2. 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為「保護公司智慧財產、全面提升資安意識，共創贏(盈)的契機」。歷年來除了改善內部各項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定期的資訊安全宣導、員工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等活動，落實資訊安全政策、保護客戶資料及公司智慧產出、強化資訊安全事件應變能力及達成資訊安全政策衡量指標。
3. 建置風險管理系統：
資訊系統架構依其風險等級建立高可用性之異地主機備援及資料備份機制，以確保資料不中斷，並加強機房各項模擬測試與緊急應變等演練，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之系統中斷風險，確保符合預期

系統復原目標時間。

4. 資安與網路風險之評估：

民國 107 年及 108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路攻擊或事件，或可能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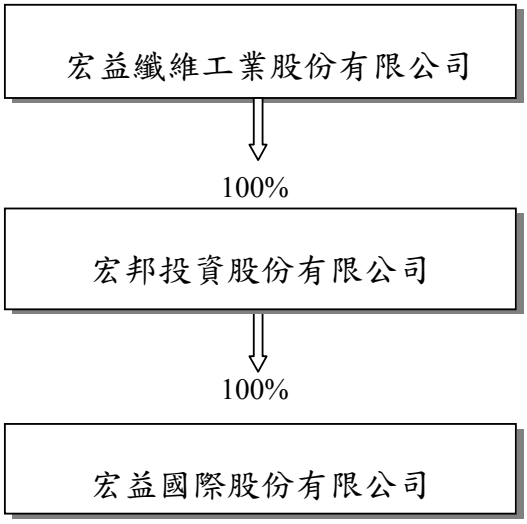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宏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5.07.22	台北市塔城街 66 號 6 樓	400,000	一般投資業
宏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0.04.20	SAMOA	USD1,645	一般投資業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天然及人造纖維製品之製造、加工及進出口、內外銷及一般投資業，以多角化經營為目標。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宏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益纖維(法人代表：羅昭甲)	40,000,000	100%
	董事	宏益纖維(法人代表：施振榮)	40,000,000	100%
	董事	宏益纖維(法人代表：陳宏正)	40,000,000	100%
	董事	宏益纖維(法人代表：施振宏)	40,000,000	100%
	董事	宏益纖維(法人代表：施淑賢)	40,000,000	100%
	董事	宏益纖維(法人代表：王慶榮)	40,000,000	100%
	董事	宏益纖維(法人代表：張筱玉)	40,000,000	100%
	監察人	宏益纖維(法人代表：陳明堂)	40,000,000	100%
	監察人	宏益纖維(法人代表：羅子強)	40,000,000	100%
	總經理	王慶榮	—	—
宏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邦投資(法人代表：施振榮)	1,645,000	100%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7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宏邦投資	400,000	404,141	3,838	400,303	22,225	16,010	16,302	0.41
宏益國際	55,782	43,888	20	43,868	527	471	1,164	26.67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與 107 年度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應納入編製之合併個體相同，故未另行編製參閱合併財務報告。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關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施 振 榮

儒風 承印
RU FON (02) 2225-1430